

2021 年湖南省重点工业产品 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第五批)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处

2021 年

潘平 魏明 刘华 赵鸣 曾根

目 录

1、2021 年湖南省危险化学品包装物、容器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142-2021)	1
2、2021 年湖南省家用集成灶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143-2021)	7
3、2021 年湖南省家用燃气快速热水器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144-2021)	11
4、2021 年湖南省家用燃气灶具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145-2021)	15
5、2021 年湖南省瓶装液化石油气调压器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146-2021)	18
6、2021 年湖南省燃气用具连接用软管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147-2021)	21
7、2021 年湖南省天然气、车用压缩天然气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148-2021)	25
8、2021 年湖南省液化石油气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149-2021)	28
9、2021 年湖南省商用燃气燃烧器具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150-2021)	31

10、2021 年湖南省成人服装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151-2021)	39
11、2021 年湖南省成人鞋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152-2021)	43
12、2021 年湖南省儿童服装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153-2021)	49
13、2021 年湖南省童鞋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154-2021)	53
14、2021 年湖南省羊绒羊毛衫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155-2021)	60
15、2021 年湖南省羽绒服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156-2021)	63
16、2021 年湖南省高空作业平台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157-2021)	67
17、2021 年湖南省混凝土湿喷机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158-2021)	70
18、2021 年湖南省扫路机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159-2021)	73
19、2021 年湖南省簿册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160-2021)	76
20、2021 年湖南省课业簿册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161-2021)	79

21、2021 年湖南省纸张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162-2021)	83
22、2021 年湖南省按摩器具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163-2021)	89
23、2021 年湖南省液体加热器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164-2021)	92
24、2021 年湖南省直/卷发器、电吹风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165-2021)	95
25、2021 年湖南省风扇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166-2021)	98
26、2021 年湖南省电磁灶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167-2021)	101
27、2021 年湖南省厨房机械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168-2021)	104
28、2021 年湖南省电热毯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169-2021)	107
29、2021 年湖南省电源适配器、充电器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170-2021)	110
30、2021 年湖南省机顶盒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171-2021)	114
31、2021 年湖南省儿童手表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172-2021)	118

32、2021 年湖南省蓝牙耳机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173-2021)	120
33、2021 年湖南省摄像头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174-2021)	122
34、2021 年湖南省智能手环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175-2021)	124
35、2021 年湖南省给水用聚乙烯 (PE) 管材管件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 施细则 (HNCCXZ176-2021)	126
36、2021 年湖南省防爆电机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177-2021)	130
37、2021 年湖南省头盔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178-2021)	133
38、2021 年湖南省安全帽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179-2021)	136
39、2021 年湖南省本质安全型防爆电气设备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 则 (HNCCXZ180-2021)	139
40、2021 年湖南省防爆灯具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181-2021)	142
41、2021 年湖南省防爆电器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182-2021)	145
42、2021 年湖南省电动汽车用锂离子蓄电池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 则 (HNCCXZ183-2021)	148

43、2021 年湖南省电动自行车用锂离子蓄电池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HNCCXZ184-2021)	151
44、2021 年湖南省非医用口罩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HNCCXZ185-2021)	154
45、2021 年湖南省贵金属珠宝玉石首饰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HNCCXZ186-2021)	158
46、2021 年湖南省打火机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HNCCXZ187-2021)	163
47、2021 年湖南省电蚊拍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HNCCXZ188-2021)	166
48、2021 年湖南省电子坐便器便座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HNCCXZ189-2021)	169
49、2021 年湖南省皮肤和毛发护理器具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HNCCXZ190-2021)	172
50、2021 年湖南省渔具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HNCCXZ191-2021)	175
51、2021 年湖南省 GPS 导航型接收设备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HNCCXZ192-2021)	178
52、2021 年湖南省车用应急灯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HNCCXZ193-2021)	181
53、2021 年湖南省车载卫星导航装置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HNCCXZ194-2021)	184

54、2021 年湖南省轿车轮胎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195-2021)	187
55、2021 年湖南省汽车车窗玻璃遮阳膜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196-2021)	190
56、2021 年湖南省汽车行驶记录仪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197-2021)	193
57、2021 年湖南省汽车后视镜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198-2021)	196
58、2021 年湖南省汽车用制动器衬片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199-2021)	199
59、2021 年湖南省汽车坐垫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200-2021)	202
60、2021 年湖南省汽车座椅套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201-2021)	206
61、2021 年湖南省载重汽车轮胎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202-2021)	210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142-2021

危险化学品包装物、容器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湖南省危险化学品包装物、容器产品质量 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1 抽样方法

以随机抽样的方式在被抽样生产者、销售者的待销产品中抽取。

随机数一般可使用随机数表等方法产生。

抽样数量见表 1。

表 1 各类危险化学品包装物、容器产品的抽样数量

序号	产品种类	产品名称		抽样数量	检验数量	备样数量
1	金属桶	钢桶	闭口钢桶	18 个	9 个	9 个
			全开口钢桶	12 个	6 个	6 个
		钢提桶		18 个	9 个	9 个
		方桶		30 个	15 个	15 个
2	金属罐	工业用薄钢板圆罐		30 个	15 个	15 个
		方罐与扁圆罐		30 个	15 个	15 个
3	塑料包装	危险品包装用塑料桶（罐）	闭口型	18 只	9 只	9 只
			开口型	18 只	9 只	9 只
		集装袋		16 个	8 个	8 个
		塑料编织袋		22 条	11 条	11 条

2 检验依据

表 2 钢桶

序号	检验项目	检测方法
*1	气密试验	GB/T17344
*2	液压试验	GB/T325.1
3	跌落试验	GB/T325.1 GB/T4857.5
4	堆码试验	GB/T4857.3 堆码高度 3m，堆码时间 24h

序号	检验项目	检测方法
5	基本要求	GB/T325.1
6	规格尺寸	GB/T325.1
7	封闭器配装质量	GB/T325.1
8	表面保护层质量	GB/T325.1
9	外观质量	GB/T325.1
备注	*闭口桶做此项检验	

表 3 钢提桶

序号	检验项目	检测方法
1	气密试验	GB/T14733
2	液压试验	GB/T13252
3	跌落试验	GB/T4857.5
4	堆码试验	GB/T4857.3
5	提梁（环）强度	GB/T13252

表 4 方桶

序号	检验项目	检测方法
1	气密试验	GB/T17343
2	液压试验	GB 12463
3	跌落试验	GB 12463
4	堆码试验	GB/T4857.3 GB/T17343
5	提梁（环）强度	GB/T17343

表 5 工业用薄钢板圆罐

序号	检验项目	检测方法
1	气密试验	GB/T15170
2	液压试验	GB/T15170
3	跌落试验	GB/T15170、 GB/T4857.5
4	堆码试验	GB/T4857.3、 GB/T15170

序号	检验项目	检测方法
5	提梁（环）强度	GB/T15170

表 6 方罐与扁圆罐

序号	检验项目	检测方法
1	气密试验	GB/T17343
2	液压试验	BB/T0019
3	跌落试验	GB 12463
4	堆码试验	GB/T4857.3 GB/T15170
5	提梁（环）强度	BB/T0019

表 7 危险品包装用塑料桶（罐）

序号	检验项目	检测方法
*1	气密试验	GB/T17344
*2	液压试验	GB 18191 GB 19160
3	跌落试验	GB 18191 GB/T4857.5
4	堆码负载	GB/T4857.3
5	尺寸偏差	GB 18191
6	外观要求	GB 18191
备注	*闭口桶做此项检验	

表 8 集装袋

序号	检验项目	检测方法
1	基布 抗拉强度	GB/T10454
2	基布 伸长率	GB/T10454
3	基布 耐寒性	GB/T10454
4	基布 耐热性	GB/T10454
5	吊带（吊绳）抗拉强度	GB/T10454
6	吊带（吊绳）伸长率	GB/T10454

序号	检验项目	检测方法
7	连接部 边缝抗拉强度	GB/T10454
8	连接部 底缝抗拉强度	GB/T10454
9	周期性提吊试验	GB/T10454
10	垂直跌落试验	GB/T10454
11	加压试验	GB/T10454
12	倾倒试验	GB/T10454
13	正位试验	GB/T10454
14	撕裂传播试验	GB/T10454

表 9 塑料编织袋

序号	检验项目	检测方法
1	拉伸负荷	GB/T8946
2	剥离力	GB/T8946
3	耐热性	GB/T8946
4	耐跌落性	GB/T8946

执行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的产品，检验项目参照上述内容执行。

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细则。

凡是不注日期的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细则。

3 判定规则

3.1 依据标准

GB 12463-2009 危险货物运输包装通用技术条件

GB/T 325.1-2018 包装容器 钢桶 第1部分：通用技术要求

GB/T 13252-2008 钢提桶

GB/T 17343-1998 包装容器 方桶

GB/T 15170-2007 包装容器 工业用薄钢板圆罐

BB/T 0019-2013 包装容器 方罐与扁圆罐

GB 18191-2008 包装容器 危险品包装用塑料桶

GB 19160-2008 包装容器 危险品包装用塑料罐

GB/T 10454-2000 集装袋

GB/T 8946-2013 塑料编织袋

经备案现行有效的企业标准及产品明示质量要求

3.2 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合格；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或包含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应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该项目不参与判定。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143-2021

家用集成灶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湖南省家用集成灶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1 抽样方法

样品应当由抽样人员在被抽样生产者、销售者的待销产品或者生产线末端经检验合格的产品中随机抽样。抽样基数满足抽样数量即可。

当生产企业或流通领域受检单位库存的样品数量满足抽取 2 台样品时，抽取 1 台样品作为检验用样品，1 台作为备用样品。当生产企业或流通领域受检单位库存的样品数量只能满足抽取 1 台样品时，抽取 1 台样品用于检验，检验不做破坏性试验，检验样品作为复检样品，抽样时，在抽样单上注明。

2 检验依据

表 1 集成灶检验项目依据及检测方法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标志	名称和型号	GB 16410-2007
2		使用燃气类别代号或适用地区	GB 16410-2007
3		额定燃气供气压力	GB 16410-2007
4		额定热负荷	GB 16410-2007
5		制造厂名称	GB 16410-2007
6		额定电压（使用交流电源的灶）	GB 16410-2007
7		额定输入功率（使用交流电源的灶具）	GB 16410-2007
8		额定频率（使用交流电源的灶具）	GB 16410-2007
9	安装使用说明	安全注意事项	GB 16410-2007
10		电源线损坏	GB 16410-2007
11		安装嵌入式灶橱柜的开孔尺寸	GB 16410-2007
12	包装	包装箱外产品名称、型号、使用燃气类别或适用地区	GB 16410-2007
13	结构	灶具燃烧器的燃气阀门设置	GB 16410-2007
14		电点火装置出现故障时的要求	GB 16410-2007

15		燃气导管	GB 16410-2007
16		燃烧器的熄火保护装置设置	GB 16410-2007
17		石棉不应用于灶具的结构之中	GB 16410-2007
18		熄火保护装置应符合	GB 16410-2007
19	气密性		GB 16410-2007
20	热负荷	每个燃烧器实测折算热负荷与额定热负荷的额偏差	GB 16410-2007
21		主火实测折算热负荷	
22	燃烧工况	离焰	
23		熄火	
24		回火	
25		干烟气中一氧化碳的浓度	
26		使用超大型锅时，燃烧稳定性	
27	温升	操作时手必须接触的部位	GB 16410-2007
28	安全装置	熄火保护装置闭阀时间	GB 16410-2007
29	电气性能	防触电保护	GB 16410-2007
30		室温下的泄漏电流和电气强度	
31		工作温度下的泄漏电流和电气强度	
32		接地电阻	
33	热效率、能效等级		GB 30720-2014
34	能效标识		《能源效率标识管理办法》

注：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细则。凡是不注日期的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细则。

3 判定规则

3.1 依据标准

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

于本细则。凡是不注日期的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规范。

GB 16410-2007 《家用燃气灶具》。

GB 30720-2014 《家用燃气灶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能源效率标识管理办法》。

相关的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

经备案现行有效的企业标准及产品明示质量要求。

3.2 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合格；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或包含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应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该项目不参与判定。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144-2021

家用燃气快速热水器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湖南省家用燃气快速热水器产品质量 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1 抽样方法

1.1 现场抽样：

以随机抽样的方式在被抽样生产者、销售者的待销产品中抽取。

随机数一般可使用随机数表、扑克牌等方法产生。

生产领域：每批次产品抽取样品 3 台，其中 2 台作为检验样品，1 台作为备用样品。

流通领域：受检单位库存的样品数量满足抽取 2 台样品时，抽取 1 台作为检验样品，1 台作为备用样品。当受检单位库存的样品数量只能满足抽取 1 台样品时，抽取 1 台样品用于检验，检验不做破坏性试验，检验样品作为复检样品，抽样时，在抽样单上注明。

1.2 网络抽样：

抽样前应当清除浏览器缓存信息，校验网络时间、登录电子商务平台、产品搜索选择、逐批购买、完成支付、通过截图、拍照或者录像的方式记录被样销售者信息、样品网页展示信息，以及订单信息、支付记录。网络抽样应当覆盖省内知名电商平台，抽样人员由承检机构以消费者名义购买样品，索取并保留有效的购物发票或者凭证。抽样数量为 2 台，其中 1 台作为检验样品，1 台作为备用样品。备样封存于承检机构。抽样工作由承检机构持有抽样员资质的不少于 2 名工作人员共同完成。收到样品后，承检机构应当检查样品状态及数量，将符合要求的分检验样品和备用样品加贴封条。

2 检验依据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通过烟气的部件材料	GB 6932-2015
2	排烟管	GB 6932-2015
3	给排气管	GB 6932-2015
4	燃气系统气密性	GB 6932-2015
5	火焰稳定性（无风状态）	GB 6932-2015

6	烟气中 CO 含量 (COa=1) (无风状态)		GB 6932-2015
7	熄火保护装置 (含结构、性能)		GB 6932-2015
8	烟道堵塞安全装置 (含结构、性能)		GB 6932-2015
9	风压过大安全装置 (含结构、性能)		GB 6932-2015
10	防干烧安全装置 (含结构、性能)		GB 6932-2015
11	防止不完全燃烧安全装置 (含结构、性能)		GB 6932-2015
12	热负荷限制		GB 6932-2015
13	热效率		GB 20665-2015
14	热水产率		GB 6932-2015
15	铭牌		GB 6932-2015
16	安全注意事项		GB 6932-2015
17	包装		GB 6932-2015
18	电气部分	防护等级	GB 6932-2015
		泄漏电流和电气强度	
		电源连接和外部软线	
		接地措施	
18	能效等级		GB20665-2015
19	能效标识		《能源效率标识管理办法》

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细则。凡是不注日期的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细则。

3 判定规则

3.1 依据标准

GB 6932-2015 家用燃气快速热水器

GB 20665-2015 家用燃气快速热水器和燃气采暖热水炉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能源效率标识管理办法》

现行有效的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及产品明示质量要求

3.2 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合格；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或包含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应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该项目不参与判定。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145-2021

家用燃气灶具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湖南省家用燃气灶具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1 抽样方法

1.1 现场抽样：

以随机抽样的方式在被抽样生产者、销售者的待销产品中抽取。

随机数一般可使用随机数表、扑克牌等方法产生。

生产领域：每批次产品抽取样品 3 台，其中 2 台作为检验样品，1 台作为备用样品。

流通领域：每批次产品抽取样品 2 台，其中 1 台作为检验样品，1 台作为备用样品

1.2 网络抽样：

抽样前应当清除浏览器缓存信息，校验网络时间、登录电子商务平台、产品搜索选择、逐批购买、完成支付、通过截图、拍照或者录像的方式记录被样销售者信息、样品网页展示信息，以及订单信息、支付记录。网络抽样应当覆盖省内知名电商平台，抽样人员由承检机构以消费者名义购买样品，索取并保留有效的购物发票或者凭证。抽样数量为 2 台，其中 1 台作为检验样品，1 台作为备用样品。备样封存于承检机构。抽样工作由承检机构持有抽样员资质的不少于 2 名工作人员共同完成。收到样品后，承检机构应当检查样品状态及数量，将符合要求的分检验样品和备用样品加贴封条。

2 检验依据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气密性	GB 16410-2007
2	热负荷（热负荷偏差、主火实测折算热负荷）	GB 16410-2007
3	离焰	GB 16410-2007
4	熄火	GB 16410-2007
5	回火	GB 16410-2007
6	干烟气中一氧化碳浓度	GB 16410-2007
7	温升	GB 16410-2007
8	耐热冲击	GB 16410-2007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9	耐重力冲击	GB 16410-2007
10	熄火保护装置	GB 16410-2007
11	热效率	GB 30720-2014
12	燃气导管	GB 16410-2007
13	能效等级	GB 30720-2014
14	能效标识	《能源效率标识管理办法》
15	标志（铭牌）	GB 16410-2007

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细则。凡是不注日期的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细则。

3 判定规则

3.1 依据标准

GB 16410-2007 家用燃气灶具

GB 30720-2014 家用燃气灶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能源效率标识管理办法》

现行有效的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及产品明示质量要求

3.2 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合格；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或包含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应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该项目不参与判定。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146-2021

瓶装液化石油气调压器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湖南省瓶装液化石油气调压器产品质量 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1 抽样方法

以随机抽样的方式在被抽样生产者、销售者的待销产品中抽取。

随机数一般可使用随机数表、扑克牌等方法产生。

每批次产品抽取样品 2 台，其中 1 台作为检验样品，1 台作为备用样品。

2 检验依据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结构	一般要求	GB 35844-2018
		调压器的承压组件	GB 35844-2018
		调压器的接头组件	GB 35844-2018
2	外观		GB 35844-2018
3	气密性		GB 35844-2018
4	关闭压力		GB 35844-2018
5	出口压力		GB 35844-2018
6	标志		GB 35844-2018
7	警示		GB 35844-2018

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细则。凡是不注日期的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细则。

3 判定规则

3.1 依据标准

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细则。凡是不注日期的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规范。

GB 35844-2018 《瓶装液化石油气调压器》。

相关的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

经备案现行有效的企业标准及产品明示质量要求。

3.2 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合格；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或包含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应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该项目不参与判定。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147-2021

燃气用具连接用软管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湖南省燃气用具连接用软管产品质量 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1 抽样方法

样品应当由抽样人员在被抽样生产者、销售者的待销产品或者生产线末端经检验合格的产品中随机抽样。抽样基数满足抽样数量即可。现场抽样时应当购买检验样品，购买检验样品的价格以生产、销售的标价为准；没有标价的，以同类产品的市场价格为准。

1.1 燃气用具连接用不锈钢波纹软管

燃气用具连接用不锈钢波纹软管：抽样数量为 6 根，其中检验用样品 4 根，备用样品 2 根，抽样基数满足抽样数量即可。

1.2 燃气用具连接用金属包覆软管

燃气用具连接用金属包覆软管：抽样数量为 6 根，其中检验用样品 4 根，备用样品 2 根，抽样基数满足抽样数量即可。

1.3 燃气用具连接用橡胶复合软管

盘装燃气用具连接用橡胶复合软管抽样数量为 4m，其中检验用样品 2m，备用样品 2m。

2 检验依据

表 1 燃气用具连接用不锈钢波纹软管检验依据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外观	CJ/T 197-2010
2	结构与尺寸	CJ/T 197-2010
3	耐压性	CJ/T 197-2010
4	气密性	CJ/T 197-2010
5	抗拉性	CJ/T 197-2010
6	耐热性	CJ/T 197-2010
7	耐冲击性	CJ/T 197-2010
8	接头耐安装性	CJ/T 197-2010
9	插头式接头耐拉性	CJ/T 197-2010
10	包覆层阻燃性	CJ/T 197-2010
11	标志	CJ/T 197-2010

表 2 燃气用具连接用橡胶复合软管检验依据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外观	CJ/T 491-2016 GB 29993-2013
2	尺寸与公差	CJ/T 491-2016 GB 29993-2013
3	耐压性	CJ/T 491-2016 GB 29993-2013
4	气密性	CJ/T 491-2016 GB 29993-2013
5	耐液体性能	CJ/T 491-2016 GB 29993-2013
6	耐燃烧性	CJ/T 491-2016 GB 29993-2013
7	耐热性	CJ/T 491-2016 GB 29993-2013
8	耐拉伸性	CJ/T 491-2016 GB 29993-2013
9	拔出力	CJ/T 491-2016
10	标志耐擦拭性	CJ/T 491-2016
11	标志	CJ/T 491-2016 GB29993-2013

表 3 燃气用具连接用金属包覆软管检验依据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外观	CJ/T 490-2016 GB 29993-2013
2	结构与尺寸	CJ/T 490-2016 GB 29993-2013
3	耐压性	CJ/T 490-2016 GB 29993-2013
4	气密性	CJ/T 490-2016 GB 29993-2013
5	抗拉性	CJ/T 490-2016 GB 29993-2013
6	包覆层阻燃性	CJ/T 490-2016 GB 29993-2013
7	包覆层耐液体性	CJ/T 490-2016 GB 29993-2013
8	包覆层标志耐擦性	CJ/T 490-2016
9	接头耐安装性	CJ/T 490-2016
10	标志	CJ/T 490-2016 GB 29993-2013

注：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细则。凡是不注日期的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细则。

3 判定规则

3.1 依据标准

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细则。凡是不注日期的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规范。

GB 29993-2013 《家用燃气用橡胶和塑料软管及软管组合件技术条件和评价方法》。

CJ/T 490-2016 《燃气用具连接用金属包覆软管》。

CJ/T 491-2016 《燃气用具连接用橡胶复合软管》。

CJ/T 197-2010 《燃气用具连接用不锈钢波纹软管》。

相关的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

经备案现行有效的企业标准及产品明示质量要求。

3.2 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合格；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或包含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应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该项目不参与判定。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148-2021

天然气、车用压缩天然气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湖南省天然气、车用压缩天然气产品质量 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1 抽样方法

在企业规定的天然气交接点取样口取经企业检验合格或以其他任何方式表明合格的产品，抽取近期生产的同一批次产品（同一类别、同一批号的产品为一批）。

样品用天然气采样袋或天然气采样器取样。每批次取样品 2 份，一份检验用样品，一份备用样品。采样方法依据 GB 13609-2017 《天然气取样导则》进行。

2 检验依据

表 1 天然气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高位发热量	GB 17820-2018
2	总硫	GB 17820-2018
3	二氧化碳摩尔分数	GB 17820-2018
4	四氢噻吩	CJJ/T 148-2010 《城镇燃气加臭技术规程》

表 2 车用压缩天然气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高位发热量	GB 18047-2017
2	总硫	GB 18047-2017
3	二氧化碳	GB 18047-2017
4	氧气	GB 18047-2017

执行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的产品，检验项目参照上述内容执行。

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细则。凡是不注日期的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细则。

3 判定规则

3.1 依据标准

GB 13609-2017 天然气取样导则

GB 17820-2018 天然气

GB 18047-2017 车用压缩天然气

CJJ/T 148-2010 《城镇燃气加臭技术规程》

现行有效的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及产品明示质量要求

3.2 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合格；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或包含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应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该项目不参与判定。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149-2021

液化石油气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湖南省液化石油气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1 抽样方法

依据 SH/T 0233—92《液化石油气采样法》，在液化石油气充装站的充装台和生产企业成品储气罐，使用液化石油气采样器、容积为 12 升或容积为 35.5 升的液化石油气钢瓶（已抽真空或新瓶）进行采样。每个贮气罐抽取两个样品，一个样品用于检测，一个样品作为备用样留存在抽样单位或受检单位。

2 检验依据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密度	GB 11174-2011
2	蒸汽压	GB 11174-2011
3	组分（C ₃ +C ₄ 烃类组分含量、C ₅ 及 C ₅ 以上烃类组分含量）	GB 11174-2011
4	残留物	GB 11174-2011
5	游离水	GB 11174-2011
6	铜片腐蚀	GB 11174-2011
7	总硫含量	GB 11174-2011
8	硫化氢	GB 11174-2011
9	二甲醚	GB 11174-2011

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细则。凡是不注日期的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细则。

3 判定规则

3.1 依据标准

GB 11174-2011 《液化石油气》

相关的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

现行有效的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及产品明示质量要求

3.2 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合格；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

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或包含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应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该项目不参与判定。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150-2021

商用燃气燃烧器具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湖南省商用燃气燃烧器具产品质量 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1 抽样方法

以随机抽样的方式在被抽样生产者、销售者的待销产品中抽取。

随机数一般可使用随机数表、扑克牌等方法产生。

当生产企业或流通领域受检单位库存的样品数量满足抽取 2 台样品时，抽取 1 台样品作为检验用样品，1 台作为备用样品。当生产企业或流通领域受检单位库存的样品数量只能满足抽取 1 台样品时，抽取 1 台样品用于检验，检验不做破坏性试验，检验样品作为复检样品，抽样时，在抽样单上注明。

2 检验依据

表 1 蒸箱类（ZX）产品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通用结构	GB 35848-2018
2	燃气系统零部件	GB 35848-2018
3	燃具的特殊结构	GB 35848-2018
4	外观	GB 35848-2018
5	燃气系统密封性	GB 35848-2018
6	热负荷准确度	GB 35848-2018
7	主火燃烧器火焰稳定性	GB 35848-2018
8	火焰传递	GB 35848-2018
9	火焰状态	GB 35848-2018
10	常明火点火燃烧器火焰稳定性	GB 35848-2018
11	运行噪声	GB 35848-2018
12	熄火噪声	GB 35848-2018
13	干烟气中 CO（ $\alpha=1$ ）含量	GB 35848-2018
14	熄火保护装置	GB 35848-2018
15	点火性能	GB 35848-2018

表 1 (续)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6	燃气稳压器	GB 35848-2018
17	预清扫	GB 35848-2018
18	表面温升	GB 35848-2018
19	电气性能	GB 35848-2018
20	能源合理利用	GB 35848-2018
21	蒸箱类蒸汽压力	GB 35848-2018
22	蒸箱补水系统	GB 35848-2018
23	标志	GB 35848-2018
24	警示	GB 35848-2018

表 2 煮食炉类 (ZS) 产品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通用结构	GB 35848-2018
2	燃气系统零部件	GB 35848-2018
3	燃具的特殊结构	GB 35848-2018
4	外观	GB 35848-2018
5	火焰传递	GB 35848-2018
6	火焰状态	GB 35848-2018
7	燃气系统密封性	GB 35848-2018
8	热负荷准确度	GB 35848-2018
9	主火燃烧器火焰稳定性	GB 35848-2018
10	常明火点火燃烧器火焰稳定性	GB 35848-2018
11	运行噪声	GB 35848-2018
12	熄火噪声	GB 35848-2018
13	干烟气中 CO ($\alpha=1$) 含量	GB 35848-2018

表 2（续）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4	熄火保护装置	GB 35848-2018
15	点火性能	GB 35848-2018
16	燃气稳压器	GB 35848-2018
17	预清扫	GB 35848-2018
18	表面温升	GB 35848-2018
19	电气性能	GB 35848-2018
20	能源合理利用	GB 35848-2018
22	防干烧	GB 35848-2018
23	标志	GB 35848-2018
24	警示	GB 35848-2018

表 3 平头炉类（PT）产品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通用结构	GB 35848-2018
2	燃气系统零部件	GB 35848-2018
3	燃具的特殊结构	GB 35848-2018
4	外观	GB 35848-2018
5	燃气系统密封性	GB 35848-2018
6	热负荷准确度	GB 35848-2018
7	火焰传递	GB 35848-2018
8	火焰状态	GB 35848-2018
9	主火燃烧器火焰稳定性	GB 35848-2018
10	常明火点火燃烧器火焰稳定性	GB 35848-2018
11	运行噪声	GB 35848-2018
12	熄火噪声	GB 35848-2018

表 3（续）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3	干烟气中 CO（ $\alpha=1$ ）含量	GB 35848-2018
14	熄火保护装置	GB 35848-2018
15	点火性能	GB 35848-2018
16	燃气稳压器	GB 35848-2018
17	表面温升	GB 35848-2018
18	电气性能	GB 35848-2018
19	能源合理利用	GB 35848-2018
20	多炉头 CO 含量	GB 35848-2018
21	标志	GB 35848-2018
22	警示	GB 35848-2018

表 4 大锅灶类（DG）产品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通用结构	GB 35848-2018
2	燃气系统零部件	GB 35848-2018
3	燃具的特殊结构	GB 35848-2018
4	外观	GB 35848-2018
5	燃气系统密封性	GB 35848-2018
6	热负荷准确度	GB 35848-2018
7	火焰传递	GB 35848-2018
8	火焰状态	GB 35848-2018
9	主火燃烧器火焰稳定性	GB 35848-2018
10	常明火点火燃烧器火焰稳定性	GB 35848-2018
11	运行噪声	GB 35848-2018

表 4（续）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2	熄火噪声	GB 35848-2018
13	干烟气中 CO（ $\alpha=1$ ）含量	GB 35848-2018
14	熄火保护装置	GB 35848-2018
15	点火性能	GB 35848-2018
16	燃气稳压器	GB 35848-2018
17	预清扫	GB 35848-2018
18	表面温升	GB 35848-2018
19	电气性能	GB 35848-2018
20	能源合理利用	GB 35848-2018
21	标志	GB 35848-2018
22	警示	GB 35848-2018

表 5 炒灶类（ZC）产品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通用结构	GB 35848-2018
2	燃气系统零部件	GB 35848-2018
3	燃具的特殊结构	GB 35848-2018
4	外观	GB 35848-2018
5	燃气系统密封性	GB 35848-2018
6	热负荷准确度	GB 35848-2018
7	火焰传递	GB 35848-2018
8	火焰状态	GB 35848-2018
9	主火燃烧器火焰稳定性	GB 35848-2018
10	常明火点火燃烧器火焰稳定性	GB 35848-2018

表 5（续）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1	运行噪声	GB 35848-2018
12	熄火噪声	GB 35848-2018
13	干烟气中 CO（ $\alpha=1$ ）含量	GB 35848-2018
14	熄火保护装置	GB 35848-2018
15	点火性能	GB 35848-2018
16	燃气稳压器	GB 35848-2018
17	预清扫	GB 35848-2018
18	表面温升	GB 35848-2018
19	电气性能	GB 35848-2018
20	能源合理利用	GB 35848-2018
21	标志	GB 35848-2018
22	警示	GB 35848-2018

执行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的产品，检验项目参照上述内容执行。

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细则。凡是不注日期的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细则。

3 判定规则

3.1 依据标准

GB 35848-2018 《商用燃气燃烧器具》。

相关的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

现行有效的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及产品明示质量要求

3.2 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合格；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或包含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应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该项目不参与判定。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151-2021

成人服装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湖南省成人服装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1 抽样方法

样品在受检单位售柜或仓库内的待销产品中随机抽取；或在生产企业生产线末端并经检验合格的产品中随机抽取。

随机数一般可使用骰子或者扑克牌方法产生。

每款产品抽取同批次、同色别、同等级、同安全技术类别样品 2 件，其中 1 件作为检样用样品，1 件作为备用样品。

2 检验依据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纤维含量	GB/T 2910 系列、GB/T 16988 等
2	甲醛含量	GB/T 2912.1
3	pH 值	GB/T 7573
4	异味	GB 18401
5	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	GB/T 17592、GB/T 23344
6	耐水色牢度	GB/T 5713
7	耐汗渍色牢度	GB/T 3922
8	耐摩擦色牢度	GB/T 3920
9	耐皂洗色牢度	GB/T 3921
10	耐干洗色牢度	GB/T 5711
11	耐光色牢度	GB/T 8427
12	耐光汗复合色牢度	GB/T 14576
13	洗液沾色牢度	GB/T 3921
14	起毛起球	GB/T 4802
15	拼接互染程度	GB/T 3921、GB/T 31127
16	接缝强力	GB/T 3923
17	缝子纴裂程度	GB/T 21294
18	耐磨性能	GB/T 21196.2
19	断裂强力	GB/T 3923.2
20	撕破强力	GB/T 3917.1
21	裤子后档缝接缝强力	GB/T 3923.1

执行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的产品，检验项目参照上述内容执行。

3 判定规则

3.1 依据标准

GB 18401-2010 国家纺织产品基本安全技术规范

GB/T 29862-2013 纺织品 纤维含量的标识

GB/T 2660-2017 衬衫

GB/T 2662-2017 棉服装

GB/T 2664-2017 男西服、大衣

GB/T 2665-2017 女西服、大衣

GB/T 2666-2017 男、女西裤

GB/T 22700-2016 水洗整理服装

FZ/T 81004-2012 连衣裙、裙套

FZ/T 81006-2017 牛仔服装

FZ/T 81007-2012 单、夹服装

FZ/T 81010-2018 风衣

GB/T 8878-2014 棉针织内衣

GB/T 22849-2014 针织 T 恤衫

GB/T 22853-2009 针织运动服

GB/T 26384-2011 针织棉服装

GB/T 26385-2011 针织拼接服装

FZ/T 73010-2016 针织工艺衫

FZ/T 73020-2012 针织休闲服、

FZ/T 73026-2014 针织裙、裙套

FZ/T 73032-2017 针织牛仔服装

FZ/T 73043-2012 针织衬衫

FZ/T 73056-2016 针织西服

FZ/T 73058-2017 针织大衣

FZ/T 73005-2012 低含毛混纺及仿毛针织品

FZ/T 73009-2009 羊绒针织品

FZ/T 73018-2012 毛针织品

现行有效的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及产品明示质量要求

3.2 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合格；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或包含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应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该项目不参与判定。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152-2021

成人鞋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湖南省成人鞋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1 抽样方法

样品在受检单位售柜或仓库内的待销产品中随机抽取；或在生产企业生产线末端并经检验合格的产品中随机抽取。

随机数一般可使用骰子或者扑克牌方法产生。

每款产品抽取同批次、同色别、同等级、同安全技术类别样品 2 件，其中 1 件作为检样用样品，1 件作为备用样品。

2 检验依据

表 1 旅游鞋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感官质量	GB/T 3903.5
2	游离或可部分水解的甲醛	(纺织品) GB/T 2912.1 (皮革) GB/T 19941
3	异味	QB/T 1002.6.2、GB/T 22756.6.2、 QB/T 2995.6.3
4	可分解芳香胺染料	(纺织品) GB/T 17592、GB/T 23344 (皮革) GB/T 19942
5	外底耐磨性能	GB/T 3903.2
6	跟面耐磨性能	GB/T 26703
7	成鞋耐折性能	GB/T 3903.1
8	衬里和内垫材料的耐摩擦色牢度	QB/T 2882
9	帮底剥离强度或底墙与帮面剥离强度	GB/T 3903.3 系列
10	外底与外中底黏合强度	GB/T 21396、QB/T 2886
11	成型底鞋跟硬度	GB/T 3903.4
12	勾心(勾心长度下限值、勾心纵向刚度、 勾心硬度、勾心弯曲性能)	GB 28011
13	内底纤维板屈挠指数	QB/T 1472
14	帮面材料低温屈挠性能	QB/T 2224

表 2 皮凉鞋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感官质量	GB/T 3903.5
2	游离或可部分水解的甲醛	(纺织品) GB/T 2912.1 (皮革) GB/T 19941
3	异味	QB/T 1002.6.2、GB/T 22756.6.2、 QB/T 2995.6.3
4	可分解芳香胺染料	(纺织品) GB/T 17592、GB/T 23344 (皮革) GB/T 19942
5	外底耐磨性能	GB/T 3903.2
6	跟面耐磨性能	GB/T 26703
7	成鞋耐折性能	GB/T 3903.1
8	帮带拉出强度	GB/T 22756.6.6
9	衬里和内垫材料的耐摩擦色牢度	QB/T 2882
10	帮底剥离强度或底墙与帮面剥离强度	GB/T 3903.3 系列
11	外底与外中底黏合强度	GB/T 21396、QB/T 2886
12	成型底鞋跟硬度	GB/T 3903.4
13	鞋跟结合力	GB/T 11413
14	勾心(勾心长度下限值、勾心纵向刚度、 勾心硬度、勾心弯曲性能)	GB 28011
15	内底纤维板屈挠指数	QB/T 1472
16	帮面材料低温屈挠性能	QB/T 2224

表 3 皮鞋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感官质量	GB/T 3903.5
2	游离或可部分水解的甲醛	(纺织品) GB/T 2912.1 (皮革) GB/T 19941
3	异味	QB/T 1002.6.2、GB/T 22756.6.2、 QB/T 2995.6.3
4	可分解芳香胺染料	(纺织品) GB/T 17592、GB/T 23344 (皮革) GB/T 19942
5	外底耐磨性能	GB/T 3903.2
6	跟面耐磨性能	GB/T 26703
7	成鞋耐折性能	GB/T 3903.1
8	鞋帮拉出强度	QB/T 1002.6.5、QB/T 2995.6.7
9	衬里和内垫材料的耐摩擦色牢度	QB/T 2882
10	帮底剥离强度或底墙与帮面剥离强度	GB/T 3903.3 系列
11	外底与外中底黏合强度	GB/T 21396、QB/T 2886
12	成型底鞋跟硬度	GB/T 3903.4
13	鞋跟结合力	GB/T 11413
14	勾心(勾心长度下限值、勾心纵向刚度、 勾心硬度、勾心弯曲性能)	GB 28011
15	内底纤维板屈挠指数	QB/T 1472
16	帮面材料低温屈挠性能	QB/T 2224

表 4 休闲鞋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感官质量	GB/T 3903.5
2	游离或可部分水解的甲醛	(纺织品) GB/T 2912.1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皮革) GB/T 19941
3	异味	QB/T 1002.6.2、GB/T 22756.6.2、 QB/T 2995.6.3
4	可分解芳香胺染料	(纺织品) GB/T 17592、GB/T 23344 (皮革) GB/T 19942
5	外底耐磨性能	GB/T 3903.2
6	跟面耐磨性能	GB/T 26703
7	成鞋耐折性能	GB/T 3903.1
8	鞋帮拉出强度	QB/T 1002.6.5、QB/T 2995.6.7
9	衬里和内垫材料的耐摩擦色牢度	QB/T 2882
10	帮底剥离强度或底墙与帮面剥离强度	GB/T 3903.3 系列
11	外底与外中底黏合强度	GB/T 21396、QB/T 2886
12	成型底鞋跟硬度	GB/T 3903.4
13	鞋跟结合力	GB/T 11413
14	勾心(勾心长度下限值、勾心纵向刚度、 勾心硬度、勾心弯曲性能)	GB 28011
15	内底纤维板屈挠指数	QB/T 1472
16	帮面材料低温屈挠性能	QB/T 2224

执行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的产品，检验项目参照上述内容执行。

3 判定规则

3.1 依据标准

GB/T 15107-2013 旅游鞋

GB/T 22756-2017 皮凉鞋

QB/T 1002-2015 皮鞋

QB/T 2955-2017 休闲鞋

现行有效的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及产品明示质量要求

3.2 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合格；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或包含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应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该项目不参与判定。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153-2021

儿童服装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湖南省儿童服装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1 抽样方法

样品在受检单位售柜或仓库内的待销产品中随机抽取；或在生产企业生产线末端并经检验合格的产品中随机抽取。

随机数一般可使用骰子或者扑克牌方法产生。

每款产品抽取同批次、同色别、同等级、同安全技术类别样品 2 件，其中 1 件作为检样用样品，1 件作为备用样品。注：如遇到儿童及婴幼儿服装样品过小的情况，可适当增加抽样数量，但不得超过检验、复检的合理需要。

2 检验依据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纤维含量	GB/T 2910 系列、GB/T 16988 等
2	甲醛含量	GB/T 2912.1
3	pH 值	GB/T 7573
4	异味	GB 18401
5	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	GB/T 17592
6	耐水色牢度	GB/T 5713
7	耐汗渍色牢度	GB/T 3922
8	耐干摩擦色牢度	GB/T 3920
9	耐湿摩擦色牢度	GB/T 3920
10	耐唾液色牢度	GB/T 18886
11	可萃取重金属	GB/T 17593 系列
12	重金属（总铅、总镉）	GB/T 30157
13	邻苯二甲酸酯	GB/T 20388
14	附件抗拉强力	GB 31701
15	附件可触及的锐利尖端和锐利边缘	GB/T 31702
16	绳带要求	GB 31701
17	包装及产品中金属针或金属锐利物	GB/T 24121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8	耐久性标签位置	GB 31701
19	耐皂洗色牢度	GB/T 3921
20	使用说明	GB/T 5296.4

执行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的产品，检验项目参照上述内容执行。

3 判定规则

3.1 依据标准

GB 18401-2010 国家纺织产品基本安全技术规范

GB 31701-2015 婴幼儿及儿童纺织产品安全技术规范

GB/T 29862-2013 纺织品 纤维含量的标识

GB/T 2660-2017 衬衫

GB/T 2662-2017 棉服装

GB/T 2664-2017 男西服、大衣

GB/T 2665-2017 女西服、大衣

GB/T 2666-2017 男、女西裤

GB/T 22700-2016 水洗整理服装

GB/T 31900-2015 机织儿童服装

GB/T 33271-2016 机织婴幼儿服装

GB/T 39508-2020 针织婴幼儿及儿童服装

FZ/T 81004-2012 连衣裙、裙套

FZ/T 81006-2017 牛仔服装

FZ/T 81007-2012 单、夹服装

FZ/T 81010-2018 风衣

FZ/T 81014-2008 婴幼儿服装

GB/T 8878-2014 棉针织内衣

GB/T 22849-2014 针织 T 恤衫

GB/T 22853-2009 针织运动服

GB/T 26384-2011 针织棉服装

GB/T 26385-2011 针织拼接服装

FZ/T 73010-2016 针织工艺衫

FZ/T 73020-2012 针织休闲服、
FZ/T 73025-2013 婴幼儿针织服饰
FZ/T 73026-2014 针织裙、裙套
FZ/T 73032-2017 针织牛仔服装
FZ/T 73043-2012 针织衬衫
FZ/T 73045-2013 针织儿童服装
FZ/T 73056-2016 针织西服
FZ/T 73058-2017 针织大衣
FZ/T 73005-2012 低含毛混纺及仿毛针织品
FZ/T 73009-2009 羊绒针织品
FZ/T 73018-2012 毛针织品
现行有效的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及产品明示质量要求

3.2 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合格；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或包含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应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该项目不参与判定。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154-2021

童鞋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湖南省童鞋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1 抽样方法

样品在受检单位售柜或仓库内的待销产品中随机抽取；或在生产企业生产线末端并经检验合格的产品中随机抽取。

随机数一般可使用骰子或者扑克牌方法产生。

每款产品抽取同批次、同色别、同等级、同安全技术类别样品 3 件，其中 2 件作为检样用样品，1 件作为备用样品。注：如遇到童鞋样品过小的情况，可适当增加抽样数量，但不得超过检验、复检的合理需要。

2 检验依据

表 1 布面童胶鞋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产品标识	QB/T 2673
2	甲醛含量（纺织品）	GB/T 2912.1
3	甲醛含量（皮革和毛皮）	GB/T 19941
4	异味	GB 30585.6.5、QB/T 4331.6.10、 QB/T 4546.6.2
5	可分解有害芳香胺染料（纺织品）	GB/T 17592
6	可分解有害芳香胺染料（皮革和毛皮）	GB/T 19942
7	皮革和毛皮中的六价铬	GB/T 22807
8	重金属总量	QB/T 4340
9	富马酸二甲酯	GB/T 26713
10	橡胶部件中的 N-亚硝基胺	GB/T 24153
11	有效跟高	GB 30585
12	外底耐磨性能	GB/T 3903.2
13	耐折性能	GB/T 3903.1
14	帮带拉出强度	QB/T 4546.6.9
15	衬里和内垫摩擦色牢度	QB/T 2882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6	锐利边缘和锐利尖端	GB 6675.2
17	可拆卸小附件	GB 6675
18	小附件抗拉强力	GB 30585 附录 D、QB/T 4546.6.17
19	断针	GB/T 24121
20	钢勾心（勾心长度下限值、勾心纵向刚度、勾心硬度、勾心弯曲性能）	GB 28011
21	邻苯二甲酸酯	ISO/TS 16181

表 2 儿童皮鞋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产品标识	QB/T 2673
2	甲醛含量（纺织品）	GB/T 2912.1
3	甲醛含量（皮革和毛皮）	GB/T 19941
4	异味	GB 30585.6.5、QB/T 4331.6.10、 QB/T 4546.6.2
5	可分解有害芳香胺染料（纺织品）	GB/T 17592
6	可分解有害芳香胺染料（皮革和毛皮）	GB/T 19942
7	皮革和毛皮中的六价铬	GB/T 22807
8	重金属总量	QB/T 4340
9	富马酸二甲酯	GB/T 26713
10	橡胶部件中的 N-亚硝基胺	GB/T 24153
11	有效跟高	GB 30585
12	耐磨性能	GB/T 3903.2
13	耐折性能	GB/T 3903.1
14	剥离强度	GB/T 3903.3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5	鞋帮拉出强度	QB/T 2880.6.7
16	衬里和内垫摩擦色牢度	QB/T 2882
17	锐利边缘和锐利尖端	GB 6675.2
18	可拆卸小附件	GB 6675
19	小附件抗拉强力	GB 30585 附录 D、QB/T 4546.6.17
20	断针	GB/T 24121
21	钢勾心（勾心长度下限值、勾心纵向刚度、勾心硬度、勾心弯曲性能）	GB 28011
22	邻苯二甲酸酯	ISO/TS 16181

表 3 儿童旅游鞋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产品标识	QB/T 2673
2	甲醛含量（纺织品）	GB/T 2912.1
3	甲醛含量（皮革和毛皮）	GB/T 19941
4	异味	GB 30585.6.5、QB/T 4331.6.10、 QB/T 4546.6.2
5	可分解有害芳香胺染料（纺织品）	GB/T 17592
6	可分解有害芳香胺染料（皮革和毛皮）	GB/T 19942
7	皮革和毛皮中的六价铬	GB/T 22807
8	重金属总量	QB/T 4340
9	富马酸二甲酯	GB/T 26713
10	橡胶部件中的 N-亚硝基胺	GB/T 24153
11	有效跟高	GB 30585
12	外底耐磨性能	GB/T 3903.2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3	耐折性能	GB/T 3903.1
14	帮带拉出强度	QB/T 4546.6.9
15	衬里和内垫摩擦色牢度	QB/T 2882
16	锐利边缘和锐利尖端	GB 6675.2
17	可拆卸小附件	GB 6675
18	小附件抗拉强力	GB 30585 附录 D、QB/T 4546.6.17
19	断针	GB/T 24121
20	钢勾心（勾心长度下限值、勾心纵向刚度、勾心硬度、勾心弯曲性能）	GB 28011
21	邻苯二甲酸酯	ISO/TS 16181

表 4 儿童皮凉鞋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产品标识	QB/T 2673
2	甲醛含量（纺织品）	GB/T 2912.1
3	甲醛含量（皮革和毛皮）	GB/T 19941
4	异味	GB 30585.6.5、QB/T 4331.6.10、 QB/T 4546.6.2
5	可分解有害芳香胺染料（纺织品）	GB/T 17592
6	可分解有害芳香胺染料（皮革和毛皮）	GB/T 19942
7	皮革和毛皮中的六价铬	GB/T 22807
8	重金属总量	QB/T 4340
9	富马酸二甲酯	GB/T 26713
10	橡胶部件中的 N-亚硝基胺	GB/T 24153
11	有效跟高	GB 30585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2	外底耐磨性能	GB/T 3903.2
13	耐折性能	GB/T 3903.1
14	帮带拉出强度	QB/T 4546.6.9
15	衬里和内垫摩擦色牢度	QB/T 2882
16	锐利边缘和锐利尖端	GB 6675.2
17	可拆卸小附件	GB 6675
18	小附件抗拉强力	GB 30585 附录 D、QB/T 4546.6.17
19	断针	GB/T 24121
20	钢勾心（勾心长度下限值、勾心纵向刚度、勾心硬度、勾心弯曲性能）	GB 28011
21	邻苯二甲酸酯	ISO/TS 16181

执行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的产品，检验项目参照上述内容执行。

3 判定规则

3.1 依据标准

GB 30585-2014 儿童鞋安全技术规范

GB 25038-2010 胶鞋健康安全技术规范

GB 25036-2010 布面童胶鞋

QB/T 2880-2016 儿童皮鞋

QB/T 4331-2012 儿童旅游鞋

QB/T 4546-2013 儿童皮凉鞋

现行有效的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及产品明示质量要求

3.2 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合格；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

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或包含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应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该项目不参与判定。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155-2021

羊绒羊毛衫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湖南省羊绒羊毛衫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1 抽样方法

样品在受检单位售柜或仓库内的待销产品中随机抽取；或在生产企业生产线末端并经检验合格的产品中随机抽取。

随机数一般可使用骰子或者扑克牌方法产生。

每款产品抽取同批次、同色别、同等级、同安全技术类别样品 2 件，其中 1 件作为检样用样品，1 件作为备用样品。

2 检验依据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纤维含量	GB/T 2910 系列、GB/T 16988 等
2	甲醛含量	GB/T 2912.1
3	pH 值	GB/T 7573
4	耐水色牢度	GB/T 5713
5	耐汗渍色牢度	GB/T 3922
6	耐摩擦色牢度	GB/T 3920
7	异味	GB 18401
8	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	GB/T 17592、GB/T 23344
9	耐光色牢度	GB/T 8427
10	耐洗色牢度	GB/T 3921
11	耐干洗色牢度	GB/T 5711
12	起毛起球	GB/T 4802

执行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的产品，检验项目参照上述内容执行。

3 判定规则

3.1 依据标准

GB 18401-2010 国家纺织产品基本安全技术规范

GB/T 29862-2013 纺织品 纤维含量的标识

FZ/T 73005-2012 低含毛混纺及仿毛针织品

FZ/T 73009-2012 羊绒针织品

FZ/T 73018-2012 毛针织品

现行有效的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及产品明示质量要求

3.2 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合格；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或包含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应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该项目不参与判定。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156-2021

羽绒服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湖南省羽绒服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1 抽样方法

样品在受检单位售柜或仓库内的待销产品中随机抽取；或在生产企业生产线末端并经检验合格的产品中随机抽取。

随机数一般可使用骰子或者扑克牌方法产生。

每款产品抽取同批次、同色别、同等级、同安全技术类别样品 3 件，其中 2 件作为检样用样品，1 件作为备用样品。

2 检验依据

表 1 羽绒服装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纤维含量	GB/T 2910 系列、GB/T 16988 等
2	甲醛含量	GB/T 2912.1
3	pH 值	GB/T 7573
4	异味	GB 18401
5	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	GB/T 17592、GB/T 23344
6	耐水色牢度	GB/T 5713
7	耐汗渍色牢度	GB/T 3922
8	耐摩擦色牢度	GB/T 3920
9	耐皂洗色牢度	GB/T 3921
10	耐光色牢度	GB/T 8427
11	疵裂	GB/T 14272
12	含绒量	GB/T 14272
13	绒子含量	GB/T 14272
14	蓬松度	GB/T 14272
15	清洁度	GB/T 14272
16	耗氧量	GB/T 14272
17	充绒量	GB/T 14272

18	气味	GB/T 14272
19	残脂率	GB/T 14272
20	水分率	GB/T 14272
21	防钻绒性	GB/T 14272、GB/T12705.1

表 2 针织羽绒服装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纤维含量	GB/T 2910 系列、GB/T 16988 等
2	甲醛含量	GB/T 2912.1
3	pH 值	GB/T 7573
4	异味	GB 18401
5	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	GB/T 17592、GB/T 23344
6	耐水色牢度	GB/T 5713
7	耐汗渍色牢度	GB/T 3922
8	耐摩擦色牢度	GB/T 3920
9	耐皂洗色牢度	GB/T 3921
10	耐光色牢度	GB/T 8427
11	纛裂	GB/T 14272
12	含绒量	GB/T 14272
13	绒子含量	GB/T 14272
14	蓬松度	GB/T 14272
15	清洁度	GB/T 14272
16	耗氧量	GB/T 14272
17	充绒量	GB/T 14272
18	气味	GB/T 14272
19	残脂率	GB/T 14272

20	水分率	GB/T 14272
21	防钻绒性	GB/T 14272、GB/T12705.1
22	起毛起球	GB/T 4802.1

执行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的产品，检验项目参照上述内容执行。

3 判定规则

3.1 依据标准

GB 18401-2010 国家纺织产品基本安全技术规范

GB/T 29862-2013 纺织品 纤维含量的标识

GB/T 14272-2011 羽绒服装

FZ/T 73053-2015 针织羽绒服装

现行有效的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及产品明示质量要求

3.2 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合格；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或包含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应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该项目不参与判定。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157-2021

高空作业平台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湖南省高空作业平台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1 抽样方法

以随机抽样的方式在被抽样单位的成品库内或市场待销产品中抽取同一型号规格的产品。

随机数一般可使用随机数表等方法产生。

抽查时抽取 2 台样品（检验用 1 台，备用复检 1 台），当被抽样单位只有 1 台样品时，允许只抽取 1 台样机进行检验（检验样品作为复检备样），不做破坏性试验。

2 检验依据

见表 1、2

表 1 剪叉式升降工作平台

序号	检验项目	检测方法
1	结构参数测量	GB/T 25849-2010 JB/T9229-2013
2	工作平台	GB/T 25849-2010 JB/T9229-2013
3	安全保护装置	GB/T 25849-2010 JB/T9229-2013
4	空载试验	GB/T 25849-2010 JB/T9229-2013
5	行驶试验	GB/T 25849-2010 JB/T9229-2013
6	稳定性试验	GB/T 25849-2010 JB/T9229-2013
7	噪声测量	GB/T 25849-2010 JB/T9229-2013
8	排放测量	GB/T 25849-2010 JB/T9229-2013

表 2 臂架式升降工作平台

序号	检验项目	检测方法
1	结构参数测量	GB/T 25849-2010 JB/T12483-2015
2	工作平台	GB/T 25849-2010 JB/T12483-2015
3	安全保护	GB/T 25849-2010 JB/T12483-2015
4	功能	GB/T 25849-2010 JB/T12483-2015

序号	检验项目	检测方法
5	稳定性	GB/T 25849-2010 JB/T12483-2015
6	噪量	GB/T 25849-2010 JB/T12483-2015
7	排放	GB/T 25849-2010 JB/T12483-2015

执行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的产品，检验项目参照上述内容执行。

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细则。凡是不注日期的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细则。

3 判定规则

3.1 依据标准

GB/T 25849-2010 移动式升降工作平台 设计计算、安全要求和测试方法

JB/T9229-2013 剪叉式升降工作平台

JB/T12483-2015 臂架式升降工作平台

现行有效的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及产品明示质量要求

3.2 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合格；否则，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或包含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应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该项目不参与判定。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158-2021

混凝土湿喷机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湖南省混凝土湿喷机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1 抽样方法

以随机抽样的方式在被抽样单位的成品库内或市场待销产品中抽取同一型号规格的产品。

随机数一般可使用随机数表等方法产生。

抽查时抽取 2 台样品（检验用 1 台，备用复检 1 台），当被抽样单位只有 1 台样品时，允许只抽取 1 台样机进行检验（检验样品作为复检备样），不做破坏性试验。

2 检验依据

见表 1

表 1 混凝土湿喷机

序号	检验项目	检测方法
1	整机一般检查	TB/T 3525-2018
2	整机性能检验	TB/T 3525-2018
3	喷射臂检验	TB/T 3525-2018
4	速凝剂添加系统检验	TB/T 3525-2018
5	底盘检验	TB/T 3525-2018
6	安全环保检验	TB/T 3525-2018

执行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的产品，检验项目参照上述内容执行。

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细则。凡是不注日期的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细则。

3 判定规则

3.1 依据标准

TB/T 3525-2018 铁路大型施工机械隧道混凝土湿喷机

现行有效的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及产品明示质量要求

3.2 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合格；否则，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或包含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应

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该项目不参与判定。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159-2021

扫路机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湖南省扫路机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1 抽样方法

以随机抽样的方式在被抽样单位的成品库内或市场待销产品中抽取同一型号规格的产品。

随机数一般可使用随机数表等方法产生。

抽查时抽取 2 台样品（检验用 1 台，备用复检 1 台），当被抽样单位只有 1 台样品时，允许只抽取 1 台样机进行检验（检验样品作为复检备样），不做破坏性试验。

2 检验依据

见表 1

表 1 扫路机

序号	检验项目	检测方法
1	尺寸参数	JB/T 10856-2018
2	质量参数	JB/T 10856-2018
3	卸料角	JB/T 10856-2018
4	爬坡能力	JB/T 10856-2018
5	最高行驶速度	JB/T 10856-2018
6	扫净率	JB/T 10856-2018
7	液压油温	JB/T 10856-2018
8	液压油固体颗粒污染等级	JB/T 10856-2018
9	安全及环保	JB/T 10856-2018

执行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的产品，检验项目参照上述内容执行。

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细则。凡是不注日期的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细则。

3 判定规则

3.1 依据标准

JB/T 10856-2018 道路施工与养护机械设备 扫路机

现行有效的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及产品明示质量要求

3.2 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合格；否则，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或包含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应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该项目不参与判定。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160-2021

簿册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湖南省簿册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1 抽样方法

在企业的成品库内或市场待销产品中随机抽取有产品质量检验合格证明或者以其他形式表明合格的、近期生产的同一规格型号产品。

随机数一般可使用随机数表等方法产生。

抽样数量：抽取 20 本，其中 12 本作检验用，另 8 本封存在受检单位或承检单位以备异议时复检。

抽样基数满足抽样数量即可。

2 检验依据

表 1 簿册

序号	检验项目	检测方法
1	内芯尺寸偏差	QB/T 1438-2007
2	纸张定量-封面	GB/T 451.2—2002
3	纸张定量-内芯	GB/T 451.2—2002
4	封面及封底	QB/T 1438-2007
5	套印偏差	QB/T 1438-2007
6	簿背与内芯	QB/T 1438-2007
7	硬面簿压槽与簿背 平行偏差	QB/T 1438-2007
8	内芯要求	QB/T 1438-2007

执行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的产品，检验项目参照上述内容执行。

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细则。

凡是不注日期的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细则。

3 判定依据

3.1 依据标准

QB/T 1438-2007 簿册

GB/T 451.2-2002 纸和纸板定量的测定

相关的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细则

经公示现行有效的企业标准及产品明示质量要求

3.2 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合格；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或包含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应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该项目不参与判定。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161-2021

课业簿册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湖南省课业簿册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1 抽样方法

在企业的成品库内或市场待销产品中随机抽取有产品质量检验合格证明或者以其他形式表明合格的、近期生产的同一规格型号产品。

随机数一般可使用随机数表等方法产生。

抽样数量：抽取 20 本，其中 12 本作检验用，另 8 本封存在受检单位或承检单位以备异议时复检。

抽样基数满足抽样数量即可。

2 检验依据

表 1 课业簿册

序号	检验项目	检测方法
1	装订质量	QB/T 1437-2014
2	纸张定量-封面/封底	GB/T 451.2—2002
3	纸张定量-内芯	GB/T 451.2—2002
4	破页	QB/T 1437-2014
5	脏迹	QB/T 1437-2014
6	白页	QB/T 1437-2014
7	印划线	QB/T 1437-2014
8	张数	QB/T 1437-2014
9	断线	QB/T 1437-2014
10	偏斜	QB/T 1437-2014
11	封面/封底	QB/T 1437-2014
12	套印偏差	QB/T 1437-2014
13	内芯纸张施胶度	GB/T460—2008
14	成品尺寸偏差	QB/T 1437-2014
15	装订偏差	QB/T 1437-2014
16	危险锐利尖端	QB/T 1437-2014

17	封面脱色程度	QB/T 1437-2014
18	亮度（白度）	GB/T 7974—2013
19	可迁移元素（锑）	GB 21027-2007
20	可迁移元素（砷）	GB 21027-2007
21	可迁移元素（钡）	GB 21027-2007
22	可迁移元素（镉）	GB 21027-2007
23	可迁移元素（铬）	GB 21027-2007
24	可迁移元素（铅）	GB 21027-2007
25	可迁移元素（汞）	GB 21027-2007
26	可迁移元素（硒）	GB 21027-2007

执行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的产品，检验项目参照上述内容执行。

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细则。

凡是不注日期的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细则。

3 判定依据

3.1 依据标准

QB/T 1437-2014 课业簿册

GB 21027-2007 学生用品的安全通用要求

GB/T 451.2-2002 纸和纸板定量的测定

GB/T 460-2008 纸施胶度的测定

GB/T 7974-2013 纸、纸板和纸浆 蓝光漫反射因数 D65 亮度的测定（漫射/垂直法，室外日光条件）

相关的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细则

经公示现行有效的企业标准及产品明示质量要求

3.2 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合格；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或包含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应

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该项目不参与判定。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162-2021

纸张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湖南省纸张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1 抽样方法

在企业的成品库内或市场待销产品中随机抽取有产品质量检验合格证明或者以其他形式表明合格的、近期生产的同一规格型号产品。

随机数一般可使用随机数表等方法产生。

抽样基数满足抽样数量即可。备样封存在受检单位或承检单位以备异议时复检。

表 1 各产品的抽样数量

产品	抽样数量	检验样数量	备样数量
胶版印刷纸（卷筒）	6 m ²	3 m ²	3 m ²
胶印书刊纸（卷筒）	6 m ²	3 m ²	3 m ²
涂布纸和纸板涂布白卡纸（卷筒）	6 m ²	3 m ²	3 m ²
涂布纸和纸板 涂布美术印刷纸(铜版纸)（卷筒）	6 m ²	3 m ²	3 m ²
胶版印刷纸（张）	15	10	5
胶印书刊纸（张）	15	10	5
涂布纸和纸板涂布白卡纸（张）	15	10	5
涂布纸和纸板 涂布美术印刷纸(铜版纸)（张）	15	10	5

2 检验依据

2.1 胶印书刊纸检验项目及检测标准见表 2。

表 2 胶印书刊纸

序号	检验项目	检测方法
1	定量	GB/T 451.2-2002
2	亮度	GB/T 7974-2013
3	不透明度	GB/T 1543-2005
4	施胶度	GB/T 460-2008

5	吸水性（正反面均）	GB/T 1540-2002
6	抗张指数	GB/T 12914-2018
7	耐折度（横向）	GB/T 457-2008
8	平滑度	GB/T 456-2002
9	尘埃度	GB/T 1541-2013
10	交货水分	GB/T 462-2008
11	尺寸	GB/T 451.1-2002
12	偏斜度	GB/T 451.1-2002
备注	注：施胶度和吸水性中有一项合格即判为合格。	

2.2 胶版印刷纸检验项目及检测标准见表 3。

表 3 胶版印刷纸

序号	检验项目	检测方法
1	定量	GB/T 451.2-2002
2	厚度	GB/T 451.3-2002
3	亮度	GB/T 7974-2013
4	不透明度	GB/T 1543-2005
5	吸水性（正反面均）	GB/T 1540-2002
6	抗张指数	GB/T 12914-2018
7	耐折度（横向）	GB/T 457-2008
8	平滑度	GB/T 456-2002
9	尘埃度	GB/T 1541-2013
10	交货水分	GB/T 462-2008
11	尺寸	GB/T 451.1-2002
12	偏斜度	GB/T 451.1-2002

2.3 涂布纸和纸板涂布白卡纸检验项目及检测标准见表 4。

表 4 涂布纸和纸板涂布白卡纸

序号	检验项目	检测方法
1	定量	GB/T 451.2-2002
2	厚度	GB/T 451.3-2002
3	紧度	GB/T 451.3-2002
4	D65 亮度(正反面均)	GB/T 7974-2013
5	光泽度	GB/T 8941-2013
6	油墨吸收性	GB/T 12911-1991
7	横向耐折度	GB/T 457-2008
8	吸水性	GB/T 1540-2002
9	尘埃度	GB/T 1541-2013
10	交货水分	GB/T 462-2008
11	横向挺度	GB/T 22364-2018
12	尺寸	GB/T 451.1-2002
13	偏斜度	GB/T 451.1-2002
备注	注 1:用于凹版印刷的产品,可不考核印刷表面强度,挺度指标可降低 5%。 注 2:对于单面光纸,除 D65 亮度和吸水性考核两面外,光泽度、印刷光泽度、印刷表面粗糙度、油墨吸收性,印刷表面强度、尘埃度均仅考核光泽面。	

2.4 涂布纸和纸板 涂布美术印刷纸(铜版纸)检验项目及检测标准见表 5。

表 5 涂布纸和纸板 涂布美术印刷纸(铜版纸)

序号	检验项目	检测方法
1	定量	GB/T 451.2-2002
2	厚度	GB/T 451.3-2002
3	D65 亮度(涂布面)	GB/T 7974-2013
4	不透明度	GB/T 7974-2013
5	挺度 (纵向/横向)	GB/T 22364-2018
6	光泽度(涂布面)	GB/T 8941-2013

7	油墨吸收性(涂布面)	GB/T 12911-1991
8	尘埃度(涂布面)	GB/T 1541-2013
9	交货水分	GB/T 462-2008
10	尺寸	GB/T 451.1-2002
11	偏斜度	GB/T 451.1-2002
备注	注 1: 用于凹版印刷的产品,可不考核印刷表面强度;用于轮转印刷的产品,印刷表面强度分别降低 0.2 m/s。 注 2: 因地区差异较大,可根据具体情况对水分作适当调整。	

执行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的产品，检验项目参照上述内容执行。

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细则。凡是不注日期的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细则。

3 判定依据

3.1 依据标准

GB/T 30130-2013 胶版印刷纸

GB/T 30132-2013 胶印书刊纸

GB/T 10335.3-2018 涂布纸和纸板涂布白卡纸

GB/T 10335.1-2017 涂布纸和纸板 涂布美术印刷纸(铜版纸)

GB/T 7974-2013 纸、纸板和纸浆 蓝光漫反射因数 D65 亮度的测定（漫射/垂直法，室外日光条件）

GB/T 8941-2013 纸和纸板镜面光泽度的测定

GB/T 1543-2005 纸和纸板 不透明度(纸背衬)的测定(漫反射法)

GB/T 451.2-2002 纸和纸板定量的测定

GB/T 451.3-2002 纸和纸板厚度的测定

GB/T 12914-2018 纸和纸板 抗张强度的测定 恒速拉伸法（20mm/min）

GB/T 457-2008 纸和纸板耐折度的测定

GB/T 456-2002 纸和纸板平滑度的测定(别克法)

GB/T 1541-2013 纸和纸板 尘埃度的测定

GB/T 462-2008 纸、纸板和纸浆 分析试样水分的测定

GB/T 451.1-2002 纸和纸板尺寸及偏斜度的测定

GB/T 12911-1991 纸和纸板油墨吸收性的测定法

GB/T 1540-2002 纸和纸板吸水性的测定 可勃法

GB/T 22364-2018 纸和纸板弯曲挺度的测定

GB/T 460-2008 纸施胶度的测定

相关的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细则

经公示现行有效的企业标准及产品明示质量要求

3.2 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合格；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或包含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应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该项目不参与判定。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163-2021

按摩器具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湖南省按摩器具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1 抽样方法

以随机抽样的方式在被抽样生产者、销售者的待销产品中抽取。

随机数一般可使用随机数表等方法产生。

表 1 抽取样品数量

序号	产品名称	抽样数量（个）	检验样品数量（个）	备用样品数量（个）
1	按摩器具	2	1	1

备注：抽样范围为单相器具额定电压不超过 250V 的家用或类似用途的按摩器具产品。

2 检验依据

表 2 按摩器具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对触及带电部件的防护	GB 4706.1-2005 GB 4706.10-2008
2	输入功率和电流	
3	发热	
4	工作温度下的泄漏电流和电气强度	
5	耐潮湿（仅做 15.3）	
6	泄漏电流和电气强度	
7	非正常工作（仅做 19.7）	
8	稳定性和机械危险	
9	机械强度	
10	结构（不包括第 22.46 条的试验）	
11	内部布线	
12	电源连接和外部软线	

13	外部导线用接线端子	
14	接地措施	
15	电气间隙、爬电距离和固体绝缘	
16	耐热和耐燃（仅做耐热）	
17	连续骚扰电压	GB 4343.1-2018
18	骚扰功率	
19	辐射骚扰	

执行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的产品，检验项目参照上述内容执行。

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细则。凡是不注日期的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细则。

3 判定规则

3.1 依据标准

GB 4706.1-2005 《家用和类似用途电器的安全 第1部分：通用要求》

GB 4706.10-2008 《家用和类似用途电器的安全 按摩器具的特殊要求》

GB 4343.1-2018 《家用电器、电动工具和类似器具的电磁兼容要求 第1部分：发射》

现行有效的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及产品明示质量要求

3.2 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合格；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164-2021

液体加热器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湖南省液体加热器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1 抽样方法

以随机抽样的方式在被抽样生产者、销售者的待销产品中抽取。

随机数一般可使用随机数表等方法产生。

表 1 抽取样品数量

序号	产品名称	抽样数量（个）	检验样品数量（个）	备用样品数量（个）
1	液体加热器	2	1	1

备注：抽样范围为单相额定电压不超过 250V 的家用和类似用途液体加热器产品。

2 检验依据

表 2 液体加热器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对触及带电部件的防护	GB 4706.1-2005 GB 4706.19-2008
2	输入功率和电流	
3	发热	
4	工作温度下的泄漏电流和电气强度	
5	耐潮湿（仅做 15.3）	
6	泄漏电流和电气强度	
7	非正常工作（仅做 19.5）	
8	稳定性和机械危险	
9	机械强度	
10	结构（不包括第 22.46 条的试验）	
11	内部布线	
12	电源连接和外部软线	
13	外部导线用接线端子	
14	接地措施	
15	电气间隙、爬电距离和固体绝缘	
16	耐热和耐燃（仅做耐热）	

执行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的产品，检验项目参照上述内容执行。

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细则。凡是不注日期的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细则。

3 判定规则

3.1 依据标准

GB 4706.1-2005 《家用和类似用途电器的安全 第1部分：通用要求》

GB 4706.19-2008 《家用和类似用途电器的安全 液体加热器的特殊要求》

现行有效的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及产品明示质量要求

3.2 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合格；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165-2021

直/卷发器、电吹风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湖南省直/卷发器、电吹风产品质量 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1 抽样方法

以随机抽样的方式在被抽样生产者、销售者的待销产品中抽取。

随机数一般可使用随机数表等方法产生。

表 1 抽取样品数量

序号	产品名称	抽样数量（个）	检验样品数量（个）	备用样品数量（个）
1	直/卷发器、电吹风	2	1	1

备注：抽样范围为各类手持式、额定输入功率 2.2kW 以下、带电热元件的吹风机和以电吹风为主体带有非电性工作头的组合式美发器及以电热为主的电热卷发器（或直发器）产品。

2 检验依据

表 2 直/卷发器、电吹风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对触及带电部件的防护	GB 4706.1-2005 GB 4706.15-2008
2	输入功率和电流	
3	发热	
4	工作温度下的泄漏电流和电气强度	
5	耐潮湿（仅做 15.3）	
6	泄漏电流和电气强度	
7	非正常工作（仅做 19.2）	
8	稳定性和机械危险	
9	机械强度	
10	结构（不包括第 22.46 条的试验）	
11	内部布线	

12	电源连接和外部软线	
13	外部导线用接线端子	
14	接地措施	
15	电气间隙、爬电距离和固体绝缘	
16	耐热和耐燃（仅做耐热）	
17	连续骚扰电压	GB 4343.1-2018
18	骚扰功率	
19	辐射骚扰	

执行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的产品，检验项目参照上述内容执行。

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细则。凡是不注日期的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细则。

3 判定规则

3.1 依据标准

GB 4706.1-2005 《家用和类似用途电器的安全 第1部分：通用要求》

GB 4706.15-2008 《家用和类似用途电器的安全 皮肤及毛发护理器具的特殊要求》

GB 4343.1-2018 《家用电器、电动工具和类似器具的电磁兼容要求 第1部分：发射》

现行有效的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及产品明示质量要求

3.2 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合格；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166-2021

风扇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湖南省风扇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1 抽样方法

以随机抽样的方式在被抽样生产者、销售者的待销产品中抽取。

随机数一般可使用随机数表等方法产生。

表 1 抽取样品数量

序号	产品名称	抽样数量（个）	检验样品数量（个）	备用样品数量（个）
1	风扇	2	1	1

备注：抽样范围为单相额定电压不超过 250V，由交流电机（电容式和罩极式）或直流电机驱动的家用的类似用途电风扇（台扇、壁扇、台地扇、落地扇、转页扇、塔扇、空调扇、循环扇等）产品。其中塔扇、空调扇、循环扇产品不做能效项目（第 17、18 项）。

2 检验依据

表 2 风扇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对触及带电部件的防护	GB 4706.1-2005 GB 4706.27-2008
2	输入功率和电流	
3	发热	
4	工作温度下的泄漏电流和电气强度	
5	耐潮湿（仅做 15.3）	
6	泄漏电流和电气强度	
7	非正常工作（仅做 19.7）	
8	稳定性和机械危险	
9	机械强度	
10	结构（不包括第 22.46 条的试验）	
11	内部布线	

12	电源连接和外部软线	
13	外部导线用接线端子	
14	接地措施	
15	电气间隙、爬电距离和固体绝缘	
16	耐热和耐燃（仅做耐热）	
17	能效等级	GB 12021.9-2008
18	能效限定值	

执行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的产品，检验项目参照上述内容执行。

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细则。凡是不注日期的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细则。

3 判定规则

3.1 依据标准

GB 4706.1-2005 《家用和类似用途电器的安全 第1部分：通用要求》

GB 4706.27-2008 《家用和类似用途电器的安全 第2部分：风扇的特殊要求》

GB 12021.9-2008 《交流电风扇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现行有效的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及产品明示质量要求

3.2 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合格；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或包含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应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该项目不参与判定。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167-2021

电磁灶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湖南省电磁灶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1 抽样方法

以随机抽样的方式在被抽样生产者、销售者的待销产品中抽取。

随机数一般可使用随机数表等方法产生。

表 1 抽取样品数量

序号	产品名称	抽样数量（个）	检验样品数量（个）	备用样品数量（个）
1	电磁灶	2	1	1

备注：抽样范围为额定电压不超过 250V 的家用和类似用途的电磁灶产品。

2 检验依据

表 2 电磁灶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对触及带电部件的防护	GB 4706.1-2005 GB 4706.29-2008
2	输入功率和电流	
3	发热	
4	工作温度下的泄漏电流和电气强度	
5	耐潮湿（仅做 15.3）	
6	泄漏电流和电气强度	
7	非正常工作（仅做 19.102）	
8	稳定性和机械危险	
9	机械强度	
10	结构（不包括第 22.46 条的试验）	
11	内部布线	
12	电源连接和外部软线	

13	外部导线用接线端子	
14	接地措施	
15	电气间隙、爬电距离和固体绝缘	
16	耐热和耐燃（仅做耐热）	
17	连续骚扰电压	GB 4343.1-2018
18	骚扰功率	
19	辐射骚扰	

执行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的产品，检验项目参照上述内容执行。

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细则。凡是不注日期的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细则。

3 判定规则

3.1 依据标准

GB 4706.1-2005 《家用和类似用途电器的安全 第1部分：通用要求》

GB 4706.29-2008 《家用和类似用途电器的安全 便携式电磁灶的特殊要求》

GB 4343.1-2018 《家用电器、电动工具和类似器具的电磁兼容要求 第1部分：发射》

现行有效的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及产品明示质量要求

3.2 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合格；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168-2021

厨房机械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湖南省厨房机械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1 抽样方法

以随机抽样的方式在被抽样生产者、销售者的待销产品中抽取。

随机数一般可使用随机数表等方法产生。

表 1 抽取样品数量

序号	产品名称	抽样数量（个）	检验样品数量（个）	备用样品数量（个）
1	厨房机械产品	2	1	1

备注：抽样范围为额定电压不超过 250V 的家用和类似用途的电动厨房机械（电动食品加工器）产品。

2 检验依据

表 2 厨房机械产品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对触及带电部件的防护	GB 4706.1-2005 GB 4706.30-2008
2	输入功率和电流	
3	发热	
4	工作温度下的泄漏电流和电气强度	
5	耐潮湿（仅做 15.3）	
6	泄漏电流和电气强度	
7	非正常工作（仅做 19.7）	
8	稳定性和机械危险	
9	机械强度	
10	结构（不包括第 22.46 条的试验）	
11	内部布线	
12	电源连接和外部软线	

13	外部导线用接线端子	
14	接地措施	
15	电气间隙、爬电距离和固体绝缘	
16	耐热和耐燃（仅做耐热）	

执行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的产品，检验项目参照上述内容执行。

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细则。凡是不注日期的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细则。

3 判定规则

3.1 依据标准

GB 4706.1-2005 《家用和类似用途电器的安全 第1部分：通用要求》

GB 4706.30-2008 《家用和类似用途电器的安全 厨房机械的特殊要求》

现行有效的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及产品明示质量要求

3.2 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合格；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169-2021

电热毯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湖南省电热毯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1 抽样方法

以随机抽样的方式在被抽样生产者、销售者的待销产品中抽取。

随机数一般可使用随机数表等方法产生。

表 1 抽取样品数量

序号	产品名称	抽样数量（个）	检验样品数量（个）	备用样品数量（个）
1	电热毯	2	1	1

备注：抽样范围为额定电压不超过 250V,涉及对床或人体进行加热的电热毯、电热垫、电热褥垫产品。

2 检验依据

表 2 电热毯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对触及带电部件的防护	GB 4706.1-2005 GB 4706.8-2008
2	输入功率和电流	
3	发热	
4	工作温度下的泄漏电流和电气强度	
5	耐潮湿（仅做 15.3）	
6	泄漏电流和电气强度	
7	非正常工作（仅做 19.108）	
8	结构（不包括第 22.46 条的试验）	
9	内部布线	
10	电源连接和外部软线	
11	外部导线用接线端子	
12	接地措施	

13	电气间隙、爬电距离和固体绝缘	
14	耐热和耐燃（仅做耐热）	

执行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的产品，检验项目参照上述内容执行。

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细则。凡是不注日期的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细则。

3 判定规则

3.1 依据标准

GB 4706.1-2005 《家用和类似用途电器的安全 第1部分：通用要求》

GB 4706.8-2008 《家用和类似用途电器的安全 电热毯、电热垫及类似柔性发热器具的特殊要求》

现行有效的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及产品明示质量要求

3.2 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合格；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170-2021

电源适配器、充电器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湖南省电源适配器、充电器产品质量 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1 抽样方法

在企业的成品库内或市场待销产品中随机抽取有产品质量检验合格证明或者以其他形式表明合格的、近期生产的同一规格型号产品。

抽样基数满足抽样数量即可。

每批次抽取样品 3 台，其中 2 台作为检验样品，1 台作为备用样品。

2 检验依据

检验项目见表 1、表 2。

表 1 音视频设备用电源适配器、充电器产品检验项目

序号	检验项目	检测方法
1	标志和说明书	GB8898-2011
2	正常工作条件下的发热	GB8898-2011
3	防电击保护的结构要求	GB8898-2011
4	正常工作条件下的电击危险	GB8898-2011
5	绝缘要求	GB8898-2011
6	机械强度	GB8898-2011
7	电气间隙和爬电距离	GB8898-2011
8	保护接地措施	GB8898-2011
9	与电源插头形成一体的装置	GB8898-2011
10	电源端骚扰电压	GB/T13837-2012
11	骚扰功率	GB/T13837-2012

表 2 信息技术设备及电信终端设备用电源适配器、充电器产品检验项目

序号	检验项目	检测方法
1	标记和说明	GB 4943.1-2011
2	电击和能量危险的防护	GB 4943.1-2011
3	接地和连接保护措施	GB 4943.1-2011

4	电气间隙、爬电距离和绝缘穿透距离	GB 4943.1-2011
5	布线、连接和供电	GB 4943.1-2011
6	与电网电源的连接	GB 4943.1-2011
7	机械强度	GB 4943.1-2011
8	直插式设备	GB 4943.1-2011
9	发热要求	GB 4943.1-2011
10	耐异常热	GB 4943.1-2011
11	抗电强度	GB 4943.1-2011
12	电源端子骚扰电压	GB/T9254-2008
13	辐射骚扰（1GHz 以下）	GB/T9254-2008

执行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的产品，检验项目参照上述内容执行。

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细则。

凡是不注日期的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细则。

3 判定规则

3.1 依据标准

GB 8898-2011 音频、视频及类似电子设备 安全要求

GB 4943.1-2011 信息技术设备安全 第1部分：通用要求

GB/T 13837-2012 声音和电视广播接收机及有关设备 无线电骚扰特性 限值和测量方法

GB/T 9254-2008 信息技术设备的无线电骚扰限值和测量方法

现行有效的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及产品明示质量要求

3.2 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合格；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或包含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应

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该项目不参与判定。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171-2021

机顶盒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湖南省机顶盒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1 抽样方法

在企业的成品库内或市场待销产品中随机抽取有产品质量检验合格证明或者以其他形式表明合格的、近期生产的同一规格型号产品。

抽样基数满足抽样数量即可。

每批次抽取样品 2 台，其中 1 台作为检验样品，1 台作为备用样品。

2 检验依据

检验项目见表1、表 2、表 3。

表1 有线数字电视机顶盒、地面数字电视机顶盒、卫星数字机顶盒产品检验项目

序号	检验项目	检测方法
1	标志和说明书	GB 8898-2011
2	防电击保护的结构要求	GB 8898-2011
3	正常工作条件下的电击危险	GB 8898-2011
4	绝缘要求	GB 8898-2011
5	电气间隙和爬电距离	GB 8898-2011
6	机械强度	GB 8898-2011
7	保护接地措施	GB 8898-2011
8	与电源插头形成一体的装置	GB 8898-2011
9	电源端骚扰电压	GB/T 13837-2012
10	电信端口的传导共模骚扰电压	GB/T 9254-2008

表 2 电信终端类网络机顶盒产品检验项目

序号	检验项目	检测方法
1	标记和说明	GB 4943.1-2011
2	电击和能量危险的防护	GB 4943.1-2011
3	接地和连接保护措施	GB 4943.1-2011
4	电气间隙、爬电距离和绝缘穿透距离	GB 4943.1-2011

5	布线、连接和供电	GB 4943.1-2011
6	与电网电源的连接	GB 4943.1-2011
7	机械强度	GB 4943.1-2011
8	直插式设备	GB 4943.1-2011
9	耐异常热	GB 4943.1-2011
10	抗电强度	GB 4943.1-2011
11	电源端子骚扰电压	GB/T 9254-2008
12	辐射骚扰	GB/T 9254-2008

表 3 音视频类网络机顶盒产品检验项目

序号	检验项目	检测方法
1	标志和说明书	GB 8898-2011
2	防电击保护的结构要求	GB 8898-2011
3	正常工作条件下的电击危险	GB 8898-2011
4	绝缘要求	GB 8898-2011
5	电气间隙和爬电距离	GB 8898-2011
6	机械强度	GB 8898-2011
7	保护接地措施	GB 8898-2011
8	与电源插头形成一体的装置	GB 8898-2011
9	电源端骚扰电压	GB/T 13837-2012

执行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的产品，检验项目参照上述内容执行。

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细则。

凡是不注日期的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细则。

3 判定规则

3.1 依据标准

GB 8898-2011 音频、视频及类似电子设备 安全要求

GB 4943.1-2011 信息技术设备安全 第 1 部分：通用要求

GB/T 13837-2012 声音和电视广播接收机及有关设备 无线电骚扰特性 限值和测量

方法

GB/T 9254-2008 信息技术设备的无线电骚扰限值和测量方法

现行有效的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及产品明示质量要求

3.2 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合格；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或包含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应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该项目不参与判定。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172-2021

儿童手表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湖南省儿童手表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1 抽样方法

在企业的成品库内或市场待销产品中随机抽取有产品质量检验合格证明或者以其他形式表面合格的、近期生产的同一规格型号产品。

抽样基数满足抽样数量即可。

每批次产品抽取样品 3 件，其中 2 件作为检验样品，另 1 件作为备用样品。

随机数一般可使用随机数表等方法产生。

2 检验依据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标记和说明	GB 4943.1-2011
2	电气间隙、爬电距离和绝缘穿透距离	GB 4943.1-2011
3	接触温度的限值	GB 4943.1-2011
4	接触电流和保护导体电流	GB 4943.1-2011
5	抗电强度	GB 4943.1-2011
6	辐射骚扰	GB/T 9254-2008

执行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的产品，检验项目参照上述内容执行。

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细则。凡是不注日期的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细则。

3 判定规则

3.1 依据标准

GB 4943.1-2011 信息技术设备安全第 1 部分：通用要求

GB/T 9254-2008 信息技术设备的无线电骚扰限值和测试方法

3.2 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合格；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或包含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应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173-2021

蓝牙耳机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湖南省蓝牙耳机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1 抽样方法

在企业的成品库内或市场待销产品中随机抽取有产品质量检验合格证明或者以其他形式表面合格的、近期生产的同一规格型号产品。

抽样基数满足抽样数量即可。

每批次产品抽取样品 3 件，其中 2 件作为检验样品，另 1 件作为备用样品。

随机数一般可使用随机数表等方法产生。

2 检验依据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标志和说明书	GB 8898-2011
2	保护接地措施	GB 8898-2011
3	绝缘要求	GB 8898-2011
4	电气间隙和爬电距离	GB 8898-2011
5	可触及零部件	GB 8898-2011

执行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的产品，检验项目参照上述内容执行。

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细则。凡是不注日期的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细则。

3 判定规则

3.1 依据标准

GB 8898-2011 音频、视频及类似电子设备安全要求

3.2 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合格；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或包含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应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174-2021

摄像头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湖南省摄像头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1 抽样方法

在企业的成品库内或市场待销产品中随机抽取有产品质量检验合格证明或者以其他形式表面合格的、近期生产的同一规格型号产品。

抽样基数满足抽样数量即可。

每批次产品抽取样品 3 件，其中 2 件作为检验样品，另 1 件作为备用样品。

随机数一般可使用随机数表等方法产生。

2 检验依据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标记和说明	GB 4943.1-2011
2	电气间隙、爬电距离和绝缘穿透距离	GB 4943.1-2011
3	接触电流和保护导体电流	GB 4943.1-2011
4	抗电强度	GB 4943.1-2011
5	辐射骚扰	GB/T 9254-2008

执行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的产品，检验项目参照上述内容执行。

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细则。凡是不注日期的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细则。

3 判定规则

3.1 依据标准

GB 4943.1-2011 信息技术设备安全第一部分：通用要求

GB/T 9254-2008 信息技术设备的无线电骚扰限值和测试方法

3.2 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合格；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或包含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应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175-2021

智能手环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湖南省智能手环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1 抽样方法

在企业的成品库内或市场待销产品中随机抽取有产品质量检验合格证明或者以其他形式表面合格的、近期生产的同一规格型号产品。

抽样基数满足抽样数量即可。

每批次产品抽取样品 3 件，其中 2 件作为检验样品，另 1 件作为备用样品。

随机数一般可使用随机数表等方法产生。

2 检验依据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标记和说明	GB 4943.1-2011
2	电气间隙、爬电距离和绝缘穿透距离	GB 4943.1-2011
3	接触温度的限值	GB 4943.1-2011
4	接触电流和保护导体电流	GB 4943.1-2011
5	抗电强度	GB 4943.1-2011
6	辐射骚扰	GB/T 9254-2008

执行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的产品，检验项目参照上述内容执行。

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细则。凡是不注日期的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细则。

3 判定规则

3.1 依据标准

GB 4943.1-2011 信息技术设备安全第 1 部分：通用要求

GB/T 9254-2008 信息技术设备的无线电骚扰限值和测试方法

3.2 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合格；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或包含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应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176-2021

给水用聚乙烯（PE）管材管件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湖南省给水用聚乙烯（PE）管材管件产品质量 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1 抽样方法

在企业的成品库内或市场待销产品中随机抽取有产品质量检验合格证明或者以其他形式表明合格的、近期生产的产品。

原则上规定抽查产品为公称外径 dn20mm～dn110mm 的管材、管件。

随机数一般可使用随机数表、骰子或扑克牌等方法产生。

抽样基数满足抽样数量即可。

为了满足检验要求，抽样数量根据产品种类而定，具体抽样数量见表 1。

表 1 抽样数量

产品种类	抽样数量	检验样品	备用样品
给水用聚乙烯（PE）管材	8 根×5 段×1 米	8 根×3 段×1 米	8 根×2 段×1 米
给水用聚乙烯（PE）管件	45 只	25 只（任取其中 3 只 管件与相同等级的管 材连接成组合件）	20 只

2 检验依据

表 2 给水用聚乙烯（PE）管材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几何尺寸	GB/T 8806-2008
2	静液压强度（20℃，100h）	GB/T 6111-2003 GB/T 13663.2-2018
3	氧化诱导时间	GB/T 19466.6-2009
4	纵向回缩率	GB/T 6671-2001
5	炭黑含量	GB/T 13021-1991
6	灰分	GB/T 9345.1-2008
7	断裂伸长率	GB/T 8804.3-2003
8	卫生要求	GB/T 17219-1998
注： 1.几何尺寸只测平均外径、壁厚； 2.卫生要求只测铅、镉、高锰酸钾消耗量。		

表 3 给水用聚乙烯（PE）管件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静液压强度（20℃，100h）	GB/T 6111-2018 GB/T 13663.3-2018
2	氧化诱导时间	GB/T 19466.6-2009
3	灰分	GB/T 9345.1-2008
4	卫生要求	GB/T 17219-1998
注： 1.卫生要求只测铅、镉、高锰酸钾消耗量。		

执行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的产品，检验项目参照上述内容执行。

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细则。凡是不注日期的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细则。

3 判定规则

3.1依据标准

GB/T 6111-2003 流体输送用热塑性塑料管材耐内压试验方法

GB/T 6111-2018 流体输送用热塑性塑料管道系统 耐内压性能的测定

GB/T 6671-2001 热塑性塑料管材纵向回缩率的测定

GB/T 8804.3-2003 热塑性塑料管材 拉伸性能测定 第3部分:聚烯烃管材

GB/T 8806-2008 塑料管道系统 塑料部件尺寸的测定

GB/T 9345.1-2008 塑料 灰分的测定 第1部分：通用方法

GB/T 13021-1991 聚乙烯管材和管件炭黑含量的测定(热失重法)

GB/T 13663.2-2018 给水用聚乙烯（PE）管道系统 第2部分：管材

GB/T 13663.3-2018 给水用聚乙烯（PE）管道系统 第3部分：管件

GB/T 17219-1998 生活饮用水输配水设备及防护材料的安全性评价标准

GB/T 19466.6-2009 塑料 差示扫描量热法（DSC）第6部分：氧化诱导时间(等温OIT)和氧化诱导温度（动态OIT）的测定

现行有效的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及产品明示质量要求

3.2 判定原则及结论表述

3.2.1单项判定

几何尺寸检验5根管材，允许有1个样品的测量结果超出标准规定的偏差范围，当某项有

2个（含）以上样品不符合要求时，判定该项不合格。

卫生要求按GB/T 13663.2-2018、GB/T 13663.3-2018标准规定，有不符合要求项，则判定该项不合格。

其他检验项目不符合要求时，按GB/T 13663.2-2018、GB/T 13663.3-2018规定取双倍样复验，如仍不符合要求则判定该项不合格。

3.2.2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合格；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或包含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该项目不参与判定。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177-2021

防爆电机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湖南省防爆电机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1 抽样方法

以随机抽样的方式在被抽样生产者、销售者的待销产品中抽取。

随机数一般可使用随机数表等方法产生。

每批次产品抽取样品 2 台，其中 1 台作为检验样品，1 台作为备用样品。

2 检验依据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抗冲击试验		GB 3836.1-2010
2	电气间隙		GB 3836.3-2010
3	爬电距离		GB 3836.3-2010
4	非铠装电缆和带编织覆盖层电缆的夹紧试验	拉力试验	GB 3836.1-2010
		机械强度	GB 3836.1-2010
5	隔爆外壳引入装置的附加要求	密封试验	GB 3836.2-2010
		机械强度试验	GB 3836.2-2010
6	隔爆接合面		GB 3836.2-2010
7	外壳耐压试验		GB 3836.2-2010 15.1
8	内部点燃的不传爆试验		GB 3836.2-2010 15.2

执行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的产品，检验项目参照上述内容执行。

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细则。凡是不注日期的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细则。

3 判定规则

3.1 依据标准

GB 3836.1-2010 爆炸性环境 第 1 部分：设备 通用要求

GB 3836.2-2010 爆炸性环境 第 2 部分：由隔爆外壳“d”保护的设备

现行有效的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及产品明示质量要求

3.2 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合格；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

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或包含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应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该项目不参与判定。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178-2021

头盔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湖南省头盔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1 抽样方法

在企业的成品库内或市场待销产品中随机抽取有产品质量检验合格证明或者以其他形式表明合格的、近期生产的同一规格型号产品。

抽样基数满足抽样数量即可。

摩托车乘员头盔每批次抽取样品 2 顶，其中检验样品 1 顶，备用样品 1 顶。

运动头盔每批次产品抽取样品 4 顶，其中 2 顶作为检验样品，2 顶作为备用样品。

随机数一般可使用随机数表等方法产生。

2 检验依据

表 1 摩托车乘员头盔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结构-佩戴装置	GB 811-2010
2	头盔视野	GB 811-2010
3	头盔护目镜-冲击强度	GB 811-2010
4	头盔护目镜-透过率	GB 811-2010
5	固定装置稳定性	GB 811-2010
6	头盔佩戴装置强度性能	GB 811-2010
7	头盔吸收碰撞能量性能（低温）	GB 811-2010
8	头盔耐穿透性能（低温）	GB 811-2010
备注	注：样品在实施头盔吸收碰撞能量性能（低温）、头盔耐穿透性能（低温）项目时应符合 GB 811 4.1.2 c)的要求。	

表 2 运动头盔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头盔视野	GB 24429-2009
2	头盔佩戴装置稳定性	GB 24429-2009
3	头盔佩戴装置强度性能	GB 24429-2009

4	头盔吸收碰撞能量性能（低温）	GB 24429-2009
备注	注：样品在实施头盔吸收碰撞能量性能（低温）项目时应符合 GB 24429 5.1.1c) 的要求。	

执行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的产品，检验项目参照上述内容执行。

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细则。凡是不注日期的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细则。

3 判定规则

3.1 依据标准

GB 811-2010 摩托车乘员头盔

GB 24429-2009 运动头盔自行车、滑板、轮滑运动头盔的安全要求和试验方法

现行有效的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及产品明示质量要求

3.2 判定原则及结论表述

3.2.1 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合格；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或包含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该项目不参与判定。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179-2021

安全帽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湖南省安全帽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1 抽样方法

在企业的成品库内或市场待销产品中随机抽取有产品质量检验合格证明或者以其他形式表明合格的、近期生产的同一规格型号产品。

抽样基数满足抽样数量即可。

每批次抽取样品 12 顶，其中检验样品 6 顶，备用样品 6 顶。

随机数一般可使用随机数表等方法产生。

2 检验依据

表1安全帽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帽箍	GB 2811-2019
2	吸汗带	GB 2811-2019
3	下颏带尺寸	GB 2811-2019
4	帽壳	GB 2811-2019
5	部件安装	GB 2811-2019
6	质量（不包括附件）	GB 2811-2019
7	帽舌	GB/T 2812-2006
8	帽沿	GB/T 2812-2006
9	佩戴高度	GB/T 2812-2006
10	垂直间距	GB/T 2812-2006
11	水平间距	GB/T 2812-2006
12	帽壳内突出物	GB 2811-2019
13	通气孔	GB 2811-2019
14	下颏带强度	GB/T 2812-2006
15	附件	GB 2811-2019
16	冲击吸收性能（高温）	GB/T 2812-2006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7	冲击吸收性能（低温）	GB/T 2812-2006
18	冲击吸收性能（浸水）	GB/T 2812-2006
19	耐穿刺性能（高温）	GB/T 2812-2006
20	耐穿刺性能（低温）	GB/T 2812-2006
21	耐穿刺性能（浸水）	GB/T 2812-2006
22	标识	GB 2811-2019

执行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的产品，检验项目参照上述内容执行。

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细则。凡是不注日期的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细则。

3 判定规则

3.1依据标准

GB 2811-2019 头部防护安全帽

GB/T 2812-2006 安全帽测试方法

现行有效的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及产品明示质量要求

3.2 判定原则及结论表述

3.2.1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合格；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或包含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该项目不参与判定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180-2021

本质安全型防爆电气设备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湖南省本质安全型防爆电气设备产品质量 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1 抽样方法

以随机抽样的方式在被抽样生产者、销售者的待销产品中抽取。

随机数一般可使用随机数表、骰子或扑克牌等方法产生。

抽样基数不少于 2 台，抽取 2 台产品，其中，1 台作为检验样品，1 台作为备用样品，备用样品保存在被抽查企业。

如抽取的样品需与对应的关联设备连接进行试验，则由被抽查企业提供相应的关联设备。关联设备应与检验、备用样品一起封样。

2 检验依据

表 1 本质安全型防爆电气设备

序号	检验项目	检测方法
1	防爆标志	GB 3836.1—2010
2	结构检查	GB 3836.1—2010 GB 3836.4—2010
3	温度测定	GB 3836.1—2010
4	绝缘介电强度试验	GB 3836.4—2010
5	火花点燃试验	GB 3836.4—2010

执行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的产品，检验项目参照上述内容执行。

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细则。凡是不注日期的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细则。

3 判定规则

3.1 依据标准

GB 3836.1-2010 爆炸性环境第 1 部分：设备通用要求

GB 3836.4-2000 爆炸性环境用防爆电气设备 第 4 部分-本质安全型” i “

经备案现行有效的企业标准及产品明示质量要求。

3.2 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合格；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或包含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应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该项目不参与判定。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181-2021

防爆灯具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湖南省防爆灯具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1 抽样方法

以随机抽样的方式在被抽样生产者、销售者的待销产品中抽取。

随机数一般可使用随机数表等方法产生。

每批次产品抽取样品 2 台，其中 1 台作为检验样品，1 台作为备用样品。

2 检验依据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抗冲击试验		GB 3836.1-2010
2	电气间隙		GB 3836.3-2010
3	爬电距离		GB 3836.3-2010
4	非铠装电缆和带编织覆盖层电缆的夹紧试验	拉力试验	GB 3836.1-2010
		机械强度	GB 3836.1-2010
5	隔爆外壳引入装置的附加要求	密封试验	GB 3836.2-2010
		机械强度试验	GB 3836.2-2010
6	隔爆接合面		GB 3836.2-2010
7	外壳耐压试验		GB 3836.2-2010 15.1
8	内部点燃的不传爆试验		GB 3836.2-2010 15.2
9	最高表面温度		GB 3836.1-2010
10	热剧变试验		GB 3836.1-2010
11	绝缘介电强度		GB 3836.3-2010

执行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的产品，检验项目参照上述内容执行。

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细则。凡是不注日期的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细则。

3 判定规则

3.1 依据标准

GB 3836.1-2010 爆炸性环境 第 1 部分：设备 通用要求

GB 3836.2-2010 爆炸性环境 第 2 部分：由隔爆外壳“d”保护的設備

GB 3836.3-2010 爆炸性环境 第 3 部分：由增安型“e”保护的設備

现行有效的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及产品明示质量要求

3.2 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合格；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或包含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应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该项目不参与判定。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182-2021

防爆电器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湖南省防爆电器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1 抽样方法

以随机抽样的方式在被抽样生产者、销售者的待销产品中抽取。

随机数一般可使用随机数表等方法产生。

每批次产品抽取样品 2 台，其中 1 台作为检验样品，1 台作为备用样品。

2 检验依据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抗冲击试验		GB 3836.1-2010
2	电气间隙		GB 3836.3-2010
3	爬电距离		GB 3836.3-2010
4	非铠装电缆和带编织覆盖层电缆的夹紧试验	拉力试验	GB 3836.1-2010
		机械强度	GB 3836.1-2010
5	隔爆外壳引入装置的附加要求	密封试验	GB 3836.2-2010
		机械强度试验	GB 3836.2-2010
6	隔爆接合面		GB 3836.2-2010
7	外壳耐压试验		GB 3836.2-2010 15.1
8	内部点燃的不传爆试验		GB 3836.2-2010 15.2
9	最高表面温度		GB 3836.1-2010
10	绝缘介电强度		GB 3836.3-2010

执行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的产品，检验项目参照上述内容执行。

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细则。凡是不注日期的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细则。

3 判定规则

3.1 依据标准

GB 3836.1-2010 爆炸性环境 第 1 部分：设备 通用要求

GB 3836.2-2010 爆炸性环境 第2部分：由隔爆外壳“d”保护的設備

GB 3836.3-2010 爆炸性环境 第3部分：由增安型“e”保护的設備

现行有效的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及产品明示质量要求

3.2 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合格；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或包含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应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该项目不参与判定。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183-2021

电动汽车用锂离子蓄电池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湖南省电动汽车用锂离子蓄电池产品质量 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1 抽样方法

以随机抽样的方式在被抽样生产者、销售者的待销产品中抽取。

随机数一般可使用随机数表、骰子或扑克牌等方法产生。

抽样基数不少于 18 只，抽取 18 只产品，其中，14 只作为检验样品，4 只作为备用样品，备用样品保存在被抽查企业。

2 检验依据

表 1 电动汽车用锂离子蓄电池

序号	检验项目	检测方法
1	外观	QC/T 743-2006
2	极性	QC/T 743-2006
3	20℃放电容量	QC/T 743-2006
4	过放电	QC/T 743-2006
5	过充电	QC/T 743-2006
6	短路	QC/T 743-2006
7	跌落	QC/T 743-2006
8	加热	QC/T 743-2006
9	挤压	QC/T 743-2006
10	针刺	QC/T 743-2006

执行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的产品，检验项目参照上述内容执行。

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细则。凡是不注日期的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细则。

3 判定规则

3.1 依据标准

QC/T 743-2006 电动汽车用锂离子动力蓄电池

经备案现行有效的企业标准及产品明示质量要求。

3.2 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合格；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或包含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应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该项目不参与判定。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184-2021

电动自行车用锂离子蓄电池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湖南省电动自行车用锂离子动力蓄电池产品质量 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1 抽样方法

以随机抽样的方式在被抽样生产者、销售者的待销产品中抽取。

随机数一般可使用随机数表、骰子或扑克牌等方法产生。

抽样基数不少于 4 组，抽取 4 组产品，其中，3 组作为检验样品，1 组作为备用样品，备用样品保存在被抽查企业。

2 检验依据

表 1 电动自行车用锂离子动力蓄电池

序号	检验项目	检测方法
1	外观	QB/T 2947.3-2008
2	极性标志	QB/T 2947.3-2008
3	短路	QB/T 2947.3-2008
4	过充电	QB/T 2947.3-2008
5	过放电	QB/T 2947.3-2008
6	恒温湿热	QB/T 2947.3-2008
7	高低温冲击	QB/T 2947.3-2008
8	浸水	QB/T 2947.3-2008
9	自由跌落	QB/T 2947.3-2008
10	反充电	QB/T 2947.3-2008
11	130℃ 高温	QB/T 2947.3-2008

执行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的产品，检验项目参照上述内容执行。

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细则。凡是不注日期的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细则。

3 判定规则

3.1 依据标准

QB/T 2947.3-2008 电动自行车用锂离子动力蓄电池

经备案现行有效的企业标准及产品明示质量要求。

3.2 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合格；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或包含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应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该项目不参与判定。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185-2021

非医用口罩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湖南省非医用口罩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1 抽样方法

以随机抽样的方式在被抽样生产者、销售者的待销产品中抽取。

随机数一般可使用随机数表等方法产生。

每批次抽样数量见表 1。

表 1 抽样数量

序号	明示标准	产品品种	抽样数量
1	GB 2626-2019	——	100 个（检验样品 70 个，备用样品 30 个）
2	GB/T 32610-2016	——	100 个（检验样品 70 个，备用样品 30 个）
3	GB/T 38880-2020	儿童防护口罩（F）	80 个（检验样品 60 个，备用样品 20 个）
		儿童卫生口罩（W）	50 个（检验样品 40 个，备用样品 10 个）
注：1. 可根据样品实际情况适当调整抽样数量。 2. 执行其他标准时按标准实际需要的样品数量抽取。			

2 检验依据

表 2 明示标准为 GB 2626-2019 的非医用口罩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过滤效率	GB 2626-2019
2	吸气阻力	GB 2626-2019
3	呼气阻力	GB 2626-2019
4	头带	GB 2626-2019

表 3 明示标准为 GB/T 32610-2016 的非医用口罩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吸气阻力	GB/T 32610-2016
2	呼气阻力	GB/T 32610-2016
3	过滤效率	GB/T 32610-2016
4	口罩带及口罩带与口罩体的连接处断裂强力	GB/T 13773.2-2008

表 4 明示标准为 GB/T 38880-2020 的儿童非医用防护口罩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颗粒物过滤效率	GB/T 38880-2020
2	吸气阻力	GB/T 38880-2020
3	呼气阻力	GB/T 38880-2020
4	口罩带及口罩带与口罩体的连接处断裂强力	GB/T 13773.2-2008

表 5 明示标准为 GB/T 38880-2020 的儿童非医用卫生口罩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颗粒物过滤效率	YY 0469-2011
2	细菌过滤效率	YY 0469-2011
3	通气阻力	YY 0469-2011
4	口罩带及口罩带与口罩体的连接处断裂强力	GB/T 13773.2-2008

表 6 明示其他标准的非医用口罩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过滤效率/颗粒物过滤效率	GB 2626-2019 GB/T 32610-2016 YY 0469-2011 等
2	细菌过滤效率	YY 0469-2011
3	呼吸阻力/吸气阻力/呼气阻力/通气阻力/压力差	GB 2626-2019 GB/T 32610-2016 YY 0469-2011 YY/T 0969-2013 等
4	口罩带及口罩带与口罩体的连接处断裂强力/头带	GB 2626-2019 YY 0469-2011 YY/T 0969-2013 GB/T 13773.2-2008 等

执行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的产品，检验项目参照上述内容执行。

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细则。凡是不注日期的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细则。

3 判定规则

3.1 依据标准

GB 2626-2019 呼吸防护 自吸过滤式防颗粒物呼吸器

GB/T 32610-2016 日常防护型口罩技术规范

GB/T 38880-2020 儿童口罩技术规范

现行有效的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及产品明示质量要求

3.2 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合格；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或包含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应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186-2021

贵金属珠宝玉石首饰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湖南省贵金属珠宝玉石首饰产品质量

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1 抽样方法

在贵金属珠宝玉石企业的成品仓库或销售柜台内，随机抽取不同规格并有产品质量检验合格证明或者以其他形式表明合格的产品（特殊情况除外）。

抽样基数满足抽样数量即可。

每种规格各抽取一件样品带回检验机构检验。每个被检单位抽检样品不多于 2 件/品类。检验不进行破坏性测试且对样品质量不造成实质影响，因此抽样不留备用样品，复检时采用原样进行检验。

2 检验依据

见表1、表 2、表 3

表1 贵金属首饰

序号	检验项目	检测方法
1	贵金属纯度（含量）	GB 11887-2012 GB/T 18043-2013
2	铅含量	GB/T 18043-2013
3	铬含量	GB/T 18043-2013
4	镉含量	GB/T 18043-2013
5	汞含量	GB/T 18043-2013
6	镍含量	GB/T 18043-2013
7	铜含量	GB/T 18043-2013
8	锌含量	GB/T 18043-2013
9	铁含量	GB/T 18043-2013
10	质量（重量）允差	QB/T 1690-2004
11	印记	GB 11887-2012
12	标签标识	GB 11887-2012 GB/T 31912-2015
13	饰品名称	GB 11887-2012

表2 珠宝玉石镶嵌类首饰

序号	检验项目	检测方法
1	镶嵌材料纯度（含量）	GB 11887-2012 GB/T 18043-2013
2	放大检查	GB/T 16553-2017
3	光性特征(偏光性)	GB/T 16553-2017
4	折射率（双折射率）	GB/T 16553-2017
5	红外光谱	GB/T 16553-2017
6	紫外可见光谱	GB/T 16553-2017
7	拉曼光谱	GB/T 16553-2017
8	发光光谱	GB/T 16553-2017
9	荧光观察	GB/T 16553-2017
10	宝玉石定名	GB/T 16553-2017
11	饰品名称	GB 11887-2012 GB/T 16552-2017
12	标签标识	GB 11887-2012 GB/T 31912-2015
13	质量（重量）允差	GB/T 33541-2017
14	印记	GB 11887-2012

表 3 钻石镶嵌类首饰

序号	检验项目	检测方法
1	镶嵌材料纯度（含量）	GB 11887-2012 GB/T 18043-2013
2	拉曼光谱	GB/T 16553-2017
3	发光光谱	GB/T 16553-2017
4	紫外可见光谱	GB/T 16553-2017
5	钻石发光图象分析	GB/T 16553-2017
6	光性特征（偏光性）	GB/T 16553-2017
7	颜色分级	GB/T 16554-2017 GB/T 18303-2008
8	净度分级	GB/T 16554-2017
9	切工分级	GB/T 16554-2017
10	质量（重量）允差	GB/T 33541-2017
11	宝石定名	GB/T 16552-2017
12	饰品名称	GB 11887-2012 GB/T 16552-2017
13	标签标识	GB 11887-2012 GB/T 31912-2015
14	印记	GB 11887-2012

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细则。

凡是不注日期的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细则。

执行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的产品，检验项目参照上述内容执行。

3 判定规则

3.1 依据标准

- 1) GB/T 16552-2017 珠宝玉石 名称
- 2) GB/T 16553-2017 珠宝玉石 鉴定
- 3) GB/T 16554-2017 钻石分级
- 4) GB 11887-2012 首饰 贵金属纯度的规定及命名方法
- 5) GB/T 31912-2015 饰品 标识
- 6) GB/T 33541-2017 珠宝玉石及贵金属产品抽样检验合格判定准则
- 7) QB/T 1690-2004 贵金属饰品质量测量允差的规定

现行有效的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及产品明示质量要求

3.2 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合格；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或包含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应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187-2021

打火机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湖南省打火机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1 抽样方法

以随机抽样的方式在被抽样生产者、销售者的待销产品中抽取。

随机数一般可使用随机数表等方法产生。

每批次抽取打火机 40 个，其中 20 个为检验样品，20 个为备用样品。

2 检验依据

表 1 打火机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火焰产生	GB 25722-2010
2	火焰高度	GB 25722-2010
3	火焰高度调节	GB 25722-2010
4	抗溅火	GB 25722-2010
5	爆火或跳火	GB 25722-2010
6	火焰 熄灭	GB 25722-2010
7	容积排量	GB 25722-2010
8	外观	GB 25722-2010
9	抗跌落	GB 25722-2010
10	燃烧行为	GB 25722-2010
11	抗循环燃烧	GB 25722-2010
12	持续燃烧	GB 25722-2010
13	使用说明和警告	GB 25722-2010
14	产品标记	GB 25722-2010
15	抗内压	GB 25722-2010
16	抗高温	GB 25722-2010

执行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的产品，检验项目参照上述内容执行。

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细则。凡是不注日期的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细则。

3 判定规则

3.1 依据标准

GB 25722-2010 打火机安全与质量

现行有效的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及产品明示质量要求

3.2 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合格；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或包含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应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该项目不参与判定。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188-2021

电蚊拍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湖南省电蚊拍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1 抽样方法

以随机抽样的方式在被抽样生产者、销售者的待销产品中抽取。

随机数一般可使用随机数表等方法产生。

每批次抽取电蚊拍 3 个，其中 2 个为检验样品，1 个为备用样品。

2 检验依据

表 1 电蚊拍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电气安全	QB/T 4496-2013
2	网面工作电压	QB/T 4496-2013
3	网面输出能量	QB/T 4496-2013
4	电池电压适应范围	QB/T 4496-2013
5	短路性能	QB/T 4496-2013
6	充电电池循环充放电寿命次数	QB/T 4496-2013
7	工作开关使用寿命	QB/T 4496-2013
8	充电插头机械强度	QB/T 4496-2013
9	标志	QB/T 4496-2013
10	电气强度	GB/T 12113-2003
11	输入功率和电流	GB 4706.1-2005

执行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的产品，检验项目参照上述内容执行。

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细则。凡是不注日期的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细则。

3 判定规则

3.1 依据标准

QB/T 4496-2013 电灭蚊拍

GB 4706.76-2008 家用和类似用途电器的安全 第 2 部分：灭虫器的特殊要求

现行有效的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及产品明示质量要求

3.2 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合格；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或包含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应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该项目不参与判定。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189-2021

电子坐便器便座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湖南省电子坐便器便座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1 抽样方法

以随机抽样的方式在被抽样生产者、销售者的待销产品中抽取。

随机数一般可使用随机数表等方法产生。

每批次抽取电子坐便器 2 个，其中 1 个为检验样品，1 个为备用样品。

2 检验依据

表 1 电子坐便器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试运转	GB/T 23131-2019
2	出水温度的稳定性	GB/T 23131-2019
3	出水温度的响应时间	GB/T 23131-2019
4	吹风温度	GB/T 23131-2019
5	吹风噪声	GB/T 23131-2019
6	坐圈表面温度	GB/T 23131-2019
7	坐圈表面温度均匀性	GB/T 23131-2019
8	用电量	GB/T 23131-2019
9	用水量	GB/T 23131-2019
10	结构	GB/T 23131-2019
11	标志	GB/T 23131-2019
12	使用说明	GB/T 23131-2019
13	电气强度和泄漏电流	GB 4706.1-2005
14	接地电阻	GB 4706.1-2005

执行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的产品，检验项目参照上述内容执行。

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细则。凡是不注日期的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细则。

3 判定规则

3.1 依据标准

GB/T 23131-2019 家用和类似用途电坐便器便座

GB 4706.53-2008 家用和类似用途电器的安全 座便器的特殊要求

现行有效的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及产品明示质量要求

3.2 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合格；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或包含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应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该项目不参与判定。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190-2021

皮肤和毛发护理器具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湖南省皮肤和毛发护理器具产品质量 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1 抽样方法

以随机抽样的方式在被抽样生产者、销售者的待销产品中抽取。

随机数一般可使用随机数表等方法产生。

每批次抽取皮肤和毛发护理器具 3 个，其中 2 个为检验样品，1 个为备用样品。

2 检验依据

表 1 皮肤和毛发护理器具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分类	GB 4706.1-2005
2	标志说明	GB 4706.1-2005
3	对触及带电部件的防护	GB 4706.1-2005
4	输入功率和电流	GB 4706.1-2005
5	电动器具的启动	GB 4706.1-2005
6	发热	GB 4706.1-2005
7	工作温度下的泄漏电流和电气强度	GB/T 12113-2003
8	瞬态过电压	GB 4706.1-2005
9	耐潮湿	GB 4706.1-2005
10	泄漏电流和电气强度	GB 4706.1-2005
11	变压器和相关电路的过载保护	GB 4706.1-2005
12	稳定性和机械危险	GB 4706.1-2005
13	机械强度	GB 4706.1-2005
14	结构	GB/T 4208-2017
15	内部布线	GB 4706.1-2005
16	元件	GB 4706.1-2005
17	电源连接和外部软线	GB 4706.1-2005
18	外部导线用接线 端子	GB 4706.1-2005
19	接地措施	GB 4706.1-2005

20	螺钉和连接	GB 4706.1-2005
21	耐热和耐燃	GB 4706.1-2005
22	电气间隙、爬电距离和固体绝缘	GB/T 16935.1-2008
23	防锈	GB 4706.1-2005

执行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的产品，检验项目参照上述内容执行。

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细则。凡是不注日期的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细则。

3 判定规则

3.1 依据标准

GB 4706.15-2008 家用和类似用途电器的安全皮肤及毛发护理器具的特殊要求

GB 4706.1-2005 家用和类似用途电器的安全 第 1 部分：通用要求

现行有效的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及产品明示质量要求

3.2 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合格；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或包含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应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该项目不参与判定。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191-2021

渔具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湖南省渔具产品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1 抽样方法

以随机抽样的方式在被抽样生产者、销售者的待销产品中抽取。

随机数一般可使用随机数表等方法产生。

每批次抽取钓鱼竿 6 支，其中 3 支为检验样品，3 支为备用样品，每批次抽取钓鱼线 200 米，其中 100 米为检验样品，100 米为备用样品。

2 检验依据

表 1 钓鱼竿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外观质量	QB/T 1476-2004
2	使用长度	QB/T 1476-2004
3	竿节配合质量	QB/T 1476-2004
4	振动强度	QB/T 1476-2004
5	漆膜耐腐蚀性	QB/T 1476-2004
6	漆膜硬度	GB/T 6739-2006
7	涂层附着力	GB/T 9286-1998
8	金属镀层耐腐蚀性	QB/T 3826-1999
9	标志	QB/T 1476-2004
10	静负荷量	QB/T 1476-2004

表 2 钓鱼线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外观	QB/T 4516-2013
2	线密度	GB/T 21032-2007
3	断裂强力	GB/T 21032-2007
4	强度	GB/T 21032-2007
5	断裂伸长率	GB/T 21032-2007
6	标志	QB/T 4516-2013

执行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的产品，检验项目参照上述内容执行。

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细则。凡是不注日期的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细则。

3 判定规则

3.1 依据标准

QB/T 1476-2004 钓鱼竿

QB/T 4516-2013 钓具 钓鱼线

现行有效的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及产品明示质量要求

3.2 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合格；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或包含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应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该项目不参与判定。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192-2021

GPS 导航型接收设备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湖南省 GPS 导航型接收设备产品质量 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1 抽样方法

以随机抽样的方式在被抽样生产者、销售者的待销产品中抽取。

随机数一般可使用随机数表等方法产生。

每批次产品抽取样品 2 台，其中 1 台为检验样品，另 1 台为备用样品。

2 检验依据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组成	SJ/T 11420-2010
2	结构要求	SJ/T 11420-2010
3	电源	SJ/T 11420-2010
4	湿热	GB/T 12858-1991 GB/T 12267-1990
5	安全性	SJ/T 11420-2010
6	产品标志	SJ/T 11420-2010

执行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的产品，检验项目参照上述内容执行。

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细则。凡是不注日期的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细则。

3 判定规则

3.1 依据标准

SJ/T 11420-2010 《GPS 导航型接收设备通用规范》

现行有效的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及产品明示质量要求

3.2 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所检项目符合标准、细则要求；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或包含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应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该项目不参与判定。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193-2021

车用应急灯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湖南省车用应急灯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1 抽样方法

以随机抽样的方式在被抽样生产者、销售者的待销产品中抽取。

随机数一般可使用随机数表等方法产生。

每批次产品抽取样品 4 个，其中 2 个为检验样品，另 2 个为备用样品。

2 检验依据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外观要求	CAB 1024-2014
2	过充电保护	CAB 1024-2014
3	充电电流	CAB 1024-2014
4	自由跌落	CAB 1024-2014
5	低温试验	GB/T 2423.1-2008
6	高温试验	GB/T 2423.2-2008
7	标识	CAB 1024-2014

执行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的产品，检验项目参照上述内容执行。

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细则。凡是不注日期的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细则。

3 判定规则

3.1 依据标准

CAB 1024-2014 《车用应急灯》

现行有效的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及产品明示质量要求

3.2 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合格；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或包含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应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该项目不参与判定。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194-2021

车载卫星导航设备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湖南省车载卫星导航设备产品质量 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1 抽样方法

以随机抽样的方式在被抽样生产者、销售者的待销产品中抽取。

随机数一般可使用随机数表等方法产生。

每批次产品抽取样品 3 台，其中 2 台为检验样品，另 1 台为备用样品。

2 检验依据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标志	GB/T 6388-1986 GB/T 191-2008
2	显示	GB/T 19392-2013
3	语音输出	GB/T 19392-2013
4	操作与控制	GB/T 19392-2013
5	外观质量	GB/T 19392-2013
6	启动时间	GB/T 19392-2013
7	地图显示功能	GB/T 19392-2013
8	目标检索功能	GB/T 19392-2013
9	路径规划功能	GB/T 19392-2013
10	路径引导功能	GB/T 19392-2013
11	使用说明	GB/T 5296.1-2012

执行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的产品，检验项目参照上述内容执行。

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细则。凡是不注日期的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细则。

3 判定规则

3.1 依据标准

GB/T 19392-2013 《车载卫星导航设备通用规范》

现行有效的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及产品明示质量要求

3.2 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所检项目符合标准、细则要求；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或包含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应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该项目不参与判定。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195-2021

轿车轮胎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湖南省轿车轮胎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1 抽样方法

以随机抽样的方式在被抽样生产者、销售者的待销产品中抽取。

随机数一般可使用随机数表等方法产生。

每批次产品抽取样品 2 条，其中 1 条为检验样品，另 1 条为备用样品。

2 检验依据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轮胎规格、负荷指数、轮辋、负荷能力、充气压力、允许使用轮辋	GB/T 2978-2014
2	新胎外缘尺寸	GB 9743-2015
3	轮胎行驶速度与气压、负荷的对应关系	GB/T 2978-2014
4	轮胎速度符号与最高行驶速度的对应关系	GB 9743-2015
5	轮胎负荷指数与负荷能力的对应关系	GB 9743-2015
6	胎面磨耗标志	GB/T 521-2012
7	外观质量	HG/T 2177-2011
8	内胎和垫带	GB 9743-2015

执行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的产品，检验项目参照上述内容执行。

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细则。凡是不注日期的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细则。

3 判定规则

3.1 依据标准

GB 9743-2015 《轿车轮胎》

现行有效的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及产品明示质量要求

3.2 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所检项目符合标准、细则要求；检验项

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或包含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应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该项目不参与判定。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196-2021

汽车车窗玻璃遮阳膜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湖南省汽车车窗玻璃遮阳膜产品质量 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1 抽样方法

以随机抽样的方式在被抽样生产者、销售者的待销产品中抽取。

随机数一般可使用随机数表等方法产生。

每批次产品抽取样品 4m²，其中 2m² 为检验样品，另 2m² 为备用样品。

2 检验依据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可见光透射比	GA/T 744-2013
2	耐温性	GA/T 744-2013
3	耐溶剂性	GA/T 744-2013
4	拉伸强度	GA/T 744-2013
5	伸长率	GA/T 744-2013
6	附着强度	GA/T 744-2013

执行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的产品，检验项目参照上述内容执行。

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细则。凡是不注日期的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细则。

3 判定规则

3.1 依据标准

GA/T 744-2013 《汽车车窗玻璃遮阳膜》

现行有效的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及产品明示质量要求

3.2 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合格；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或包含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应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该项目不参与判定。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197-2021

汽车行驶记录仪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湖南省汽车行驶记录仪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1 抽样方法

以随机抽样的方式在被抽样生产者、销售者的待销产品中抽取。

随机数一般可使用随机数表等方法产生。

每批次产品抽取样品 2 台，其中 1 台为检验样品，另 1 台为备用样品。

2 检验依据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一般要求		GB/T 19056-2012
2	电源		GB/T 19056-2012
3	连接导线		GB/T 19056-2012
4	插接器		GB/T 19056-2012
5	熔断器		GB/T 19056-2012
6	自检功能		GB/T 19056-2012
7	显示功能		GB/T 19056-2012
8	数据记录功能	超时驾驶记录	GB/T 19056-2012
9		驾驶人身份记录	GB/T 19056-2012
10		里程记录	GB/T 19056-2012
11	标志	GB/T 19056-2012	8

执行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的产品，检验项目参照上述内容执行。

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细则。凡是不注日期的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细则。

3 判定规则

3.1 依据标准

GB/T 19056-2012 《汽车行驶记录仪》

现行有效的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及产品明示质量要求

3.2 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所检项目符合标准、细则要求；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或包含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应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该项目不参与判定。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198-2021

汽车后视镜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湖南省汽车后视镜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1 抽样方法

以随机抽样的方式在被抽样生产者、销售者的待销产品中抽取。

随机数一般可使用随机数表等方法产生。

每批次产品抽取样品 3 个，其中 2 个为检验样品，另 1 个为备用样品。

2 检验依据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一般要求	QC/T 531-2001
2	外观要求	QC/T 531-2001
3	尺寸	QC/T 531-2001
4	耐高低温性	QC/T 531-2001
5	耐腐蚀性	QC/T 531-2001

执行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的产品，检验项目参照上述内容执行。

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细则。凡是不注日期的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细则。

3 判定规则

3.1 依据标准

QC/T 531-2001 《汽车后视镜》

现行有效的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及产品明示质量要求

3.2 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所检项目符合标准、细则要求；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或包含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应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该项目不参与判定。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199-2021

汽车用制动器衬片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湖南省汽车用制动器衬片产品质量 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1 抽样方法

以随机抽样的方式在被抽样生产者、销售者的待销产品中抽取。

随机数一般可使用随机数表等方法产生。

每批次产品抽取样品 2 盒（每盒不少于 4 片），其中 1 盒为检验样品，1 盒为备用样品。

2 检验依据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摩擦性能	GB 5763-2018
2	有害成分限量	GB 5763-2018
3	镉	GB/T 23942-2009
4	六价铬	GB/T 15555.4-1995 GB/T 23942-2009
5	铅	GB/T 23946-2009
6	汞	GB/T 15555.1-1995

执行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的产品，检验项目参照上述内容执行。

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细则。凡是不注日期的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细则。

3 判定规则

3.1 依据标准

GB 5763-2018 《汽车用制动器衬片》

现行有效的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及产品明示质量要求

3.2 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合格；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或包含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应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该项目不参与判定。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200-2021

汽车座垫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湖南省汽车座垫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1 抽样方法

以随机抽样的方式在被抽样生产者、销售者的待销产品中抽取。

随机数一般可使用随机数表等方法产生。

每批次产品抽取样品 3 套，其中 2 套为检验样品，另 1 套为备用样品。

2 检验依据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甲醛含量		GB/T 2912.1-2009
2	面料断裂强力		GB/T 3923.1-2013
3	面料起球性能		GB/T 4802.1-2008
4	色差		GB/T 250-2008 GB/T 251-2008
5	耐汗渍色牢度		GB/T 3922-2013
6	耐摩擦色牢度		GB/T 3920-2008
7	外形尺寸允许偏差		CAB 1015-2012
8	缝纫质量	针距	CAB 1015-2012
9		针迹	CAB 1015-2012
10		拼缝	CAB 1015-2012
11		接缝强力	GB/T 13773.1-2008 GB/T 13773.2-2008
12	质量偏差率		CAB 1015-2012
13	阻燃性能		GB 8410-2006

14	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	GB/T 17592-2011
15	纤维含量偏差率	CAB 1015-2012 GB/T 2910.1-2009 GB/T 2910.2-2009 GB/T 2910.3-2009 GB/T 2910.4-2009 GB/T 2910.5-2009 GB/T 2910.6-2009 GB/T 2910.7-2009 GB/T 2910.8-2009 GB/T 2910.9-2009 GB/T 2910.10-2009 GB/T 2910.11-2009 GB/T 2910.12-2009 GB/T 2910.13-2009 GB/T 2910.14-2009 GB/T 2910.15-2009 GB/T 2910.16-2009 GB/T 2910.17-2009 GB/T 2910.18-2009 GB/T 2910.19-2009 GB/T 2910.20-2009 GB/T 2910.21-2009 GB/T 2910.22-2009 GB/T 2910.23-2009 GB/T 2910.24-2009 FZ/T 01057.1-2007 FZ/T 01057.2-2007 FZ/T 01057.3-2007 FZ/T 01057.4-2007
16	异味	CAB 1015-2012
17	外观	CAB 1015-2012
18	标志	CAB 1015-2012

执行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的产品，检验项目参照上述内容执行。

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细则。凡是不注日期的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细则。

3 判定规则

3.1 依据标准

现行有效的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及产品明示质量要求

3.2 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合格；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或包含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应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该项目不参与判定。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201-2021

汽车座椅套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湖南省汽车座椅套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1 抽样方法

以随机抽样的方式在被抽样生产者、销售者的待销产品中抽取。

随机数一般可使用随机数表等方法产生。

每批次产品抽取样品 3 套，其中 2 套为检验样品，另 1 套为备用样品。

2 检验依据

表 1 纺织品类座椅套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产品外观和辅料	CAB 1017-2013
2	产品尺寸允许偏差	CAB 1017-2013
3	pH 值	GB/T 7573-2009
4	阻燃性能	GB 8410-2006
5	异味	GB 18401-2010
6	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	GB/T 17592-2011
7	甲醛含量	GB/T 2912.1-2009
8	耐水色牢度	GB/T 5713-2013
9	耐汗渍色牢度	GB/T 3922-2013
10	耐干摩擦色牢度	GB/T 3920-2008
11	耐湿摩擦色牢度	GB/T 3920-2008
12	标志	CAB 1017-2013

表 2 皮革类座椅套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产品外观和辅料	CAB 1017-2013
2	产品尺寸允许偏差	CAB 1017-2013
3	撕裂力	QB/T 2711-2005
4	pH 值	QB/T 2724-2018
5	阻燃性能	GB 8410-2006
6	气味	QB/T 2725-2005
7	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	GB/T 19942-2019
8	甲醛含量	GB/T 19941.1-2019 GB/T 19941.2-2019 GB/T 19941.3-2019
9	耐热性	QB/T 2703-2005
10	耐磨性	QB/T 2726-2005
11	耐汗渍色牢度	QB/T 2464.23-1999
12	耐干摩擦色牢度	QB/T 2537-2001
13	耐湿摩擦色牢度	QB/T 2537-2001
14	标志	CAB 1017-2013

执行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的产品，检验项目参照上述内容执行。

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细则。凡是不注日期的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细则。

3 判定规则

3.1 依据标准

CAB 1017-2013 《汽车座椅套》

现行有效的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及产品明示质量要求

3.2 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合格；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或包含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应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该项目不参与判定。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202-2021

载重汽车轮胎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湖南省载重汽车轮胎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1 抽样方法

以随机抽样的方式在被抽样生产者、销售者的待销产品中抽取。

随机数一般可使用随机数表等方法产生。

每批次产品抽取样品 2 条，其中 1 条为检验样品，另 1 条为备用样品。

2 检验依据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轮胎规格、负荷指数、层级、测量轮辋、负荷能力、充气压力、最小双胎间距和允许使用轮辋	GB/T 2977-2016
2	新胎外缘尺寸	GB 9744-2015
3	轮胎行驶速度与气压、负荷的对应关系	GB/T 2977-2016
4	轮胎速度符号与最高行驶速度的对应关系	GB 9744-2015
5	轮胎负荷指数与负荷能力的对应关系	GB 9744-2015
6	胎面磨损标志	GB/T 521-2012
7	外观质量	HG/T 2177-2011
8	内胎和垫带	GB 9744-2015

执行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的产品，检验项目参照上述内容执行。

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细则。凡是不注日期的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细则。

3 判定规则

3.1 依据标准

GB 9744-2015 《载重汽车轮胎》

现行有效的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及产品明示质量要求

3.2 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所检项目符合标准、细则要求；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或包含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应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该项目不参与判定。